

虛實參半的先祖歷史：

從資陽徐氏始遷祖手傳看明代湖廣地區的垛集軍戶^{*}

于志嘉^{**}

筆者長年研究明代軍戶，近年更將重心放在家譜資料的整理，希望藉由家譜中豐富多面的材料，釐清軍籍對家族發展的影響。然而，三十年的尋譜歷程，卻也發現不少造假的情形。如何能從似假還真的族譜資料中分辨其偽，從而篩檢出可供吾人利用之資料，是治史者共同面對的課題。本文嘗試以資陽徐氏為例，通過方志及數種族譜間的相互比對，去偽存真，希望能從中復原出明代湖廣地區垛集軍戶存在實態之一端。

關鍵詞：明代 江西填湖廣 垛集軍 軍戶家族 徐達

^{*} 本文為科技部研究計畫「明代的軍戶」(編號MOST-102-2410-H-001-026-MY3(3/3))之成果報告。

^{**} 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研究員

前言

2014年3月30日至4月12日，我為執行科技部計畫「明代的軍戶」赴上海圖書館，在調閱〔湖南益陽〕《資陽徐氏儉公支譜》¹時，發現其中有關於始遷祖徐名輔從軍以來的記事，非常生動有趣。根據卷首，〈始遷祖三次手傳〉（以下簡稱〈三傳〉，詳見本文附錄），徐名輔為徐達長兄徐道之長子，明初曾任運糧千總，管解糧船。洪武三年（1370）任長沙衛事，九年（1376）離任，後輾轉遷至益陽，於洪武十三年（1380）具領墾田於永樂鄉。到了洪武二十餘年間，徐家除曾以義男頂當軍役外，亦與當地居民間有頻繁的軍民田買賣，惜因譜書破損嚴重，缺字太多，解讀困難。經查《中國家譜總目》，²以徐名輔為始遷祖的族譜，上圖共有七種之多，於是隨意調出其中一種《益陽新橋徐氏六修支譜》，³原本希望能看到完整的〈三傳〉，未料卻有驚人的發現。是譜卷首，〈支譜條辨〉有云：

支譜之著，我房自國初金塘公已有志倡修，清康熙庚辰（三十九年，1700），覺軒公與永安房公瑾公亦議共修族譜，未就。越戊子（四十七年，1708），南橋公繼金塘公志，承覺軒公命，偕再橋公、愚齋公、對廬公及葛廬公等纂修我新橋興公一房支譜，語斟字酌，傳信已七十年。乾隆丙子（二十一年，1756），安公房復新修其支譜，序述多與我房老譜不符，且將我譜翻駁，而各處徐氏之族悉附其說而踵修焉。誠恐傳之既久，真贋莫分，特摘辨十條於左。⁴

而這十條中就有一條在辨明徐名輔不可能是徐達胞姪。唯據該譜卷3，〈派序·一派名輔〉所云：

先朝應雲南瀾滄衛軍，有應軍族人每三十年回益，收族眾軍費一次。⁵又顯示徐氏確為軍籍，其軍役在雲南瀾滄衛。由於時間太過倉促，我發現這

¹ 合族纂修，《資陽徐氏儉公支譜》（上海：上海圖書館藏1923年恭儉堂木活字本）。

² 上海圖書館編，王鶴鳴主編，《中國家譜總目》（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8）。

³ 徐祖嶠主修，《益陽新橋徐氏六修支譜》（上海：上海圖書館藏1932年木活字本）。

⁴ 《益陽新橋徐氏六修支譜》，卷首，〈支譜條辨〉。

⁵ 〔清〕徐日東，〈派序·一派名輔〉，收入《益陽新橋徐氏六修支譜》，卷3。

個問題時已近調查尾聲，《益陽新橋徐氏六修支譜》之外各譜皆未及查閱，徒留諸多疑問。遂於同年10月10日至20日間再赴上圖，目的就是專門針對徐氏家族各種支譜進行調查，除要釐清各支譜間的關係，考查不同支譜在編纂時各自依據了哪些先祖遺留下來的史料，為何作出不同的判斷，更要從中找出任何與〈三傳〉所記可能有關的記事，希望能通過這些記事與〈三傳〉內文的比對，過濾出〈三傳〉中可信度較高、可供吾人利用的材料。本文即以之為基礎，配合當時戶籍制度、衛所制度發展的進程，試圖復原元末明初徐氏由江西填湖廣後，如何在地方落業生根，又如何經歷多次垛集形成多名軍役，以致終明一世家難不斷的辛苦歷程。對徐姓諸譜為攀引徐達為祖形成的各種現象也嘗試作出解釋，唯此一部分因所見材料有限，所論亦有限，更深入的討論只能期待於將來。

一、傳信或傳疑：不同支譜對共同先祖的不同認知

《益陽新橋徐氏六修支譜》為興公房支譜，〈支譜條辨〉謂該譜創修於康熙四十七年，至乾隆二十一年安公房新修支譜，序中所述多與興公房康熙老譜不符，而其後陸續修纂之徐氏其他各房支譜又競附其說；為恐傳之既久，真偽莫辨，特摘辨十條以正視聽。

檢視上圖以徐名輔為始遷祖的七種族譜，除1.《益陽新橋徐氏六修支譜》為興公房譜（為便易區別，以下稱《興房譜》），另有三種為安公房譜：

2.《資陽徐氏儉公支譜》（以下稱《安儉支譜》，儉五為永安長子紹先之三子仁彬的第五子）；

3.《濱陽徐氏續修支譜》⁶（又稱《櫝公房支譜》，以下稱《安櫝支譜》，仁櫝乃永安長子紹先的長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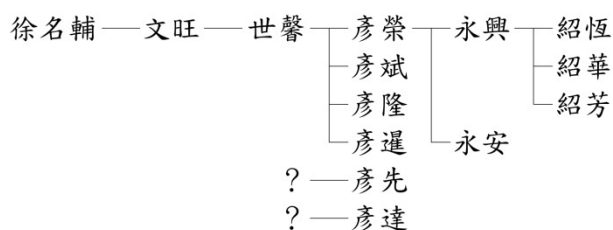
4.《徐氏柏房四修支譜》⁷（以下稱《安柏支譜》，紹柏為永安第五子）。此外，

⁶ 徐東明等主修，《濱陽徐氏續修支譜》（上海：上海圖書館藏 1941 年雍睦堂木活字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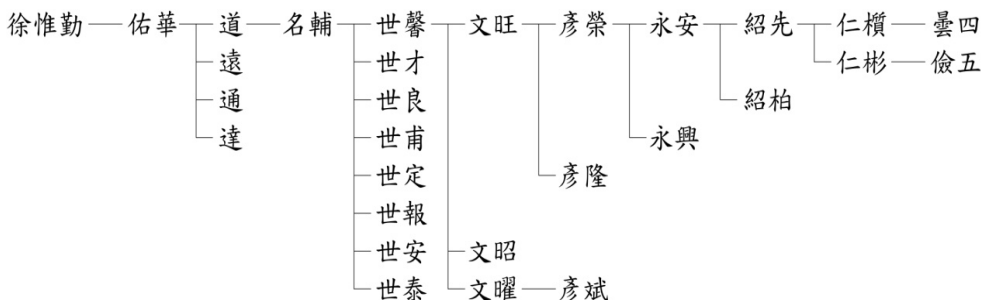
⁷ 徐德昊等纂修，《徐氏柏房四修支譜》（上海：上海圖書館藏 1942 年篤慶堂木活字本）。

5. 《徐氏六修支譜》⁸為名輔次子世才支派（以下稱《世才支譜》）；
6. 《資江徐氏五修支譜》⁹為名輔三子世良支派（以下稱《世良支譜》）；
7. 《資陽徐氏六修支譜》¹⁰為名輔長子世馨之長子文旺第二子彥隆支派（以下稱《彥隆支譜》）。

興公、安公與始祖名輔的關係，根據《興房譜》應如次：¹¹



其餘六種則統一為以下的世系（簡圖）：



令人意外的是，《興房譜》不僅不承認徐名輔與徐達之間有任何關係，連二、三兩派的派系以至永安、永興誰長誰幼，都與他譜不同。為此，《興房譜·支譜條辨》花了很大篇幅加以考訂。十辨之一即稱：

一、安公房譜屢稱欖房藏本為憑，欖房藏本者，即所謂漢郎草底也。

漢郎諱大邦，生於康熙壬子（十一年，1672），卒於乾隆癸亥（八年，1743），

漂泊無嗣。雍正己酉（七年，1729）間浪遊歸里，因安公房時未有譜，乃

出陋劣草譜一本，口稱傳自祖先，謄送族人，以新觀聽，當經兩房先

⁸ 徐高禹等纂修，《徐氏六修支譜》（上海：上海圖書館藏 1931 年培元堂木活字本）。

⁹ 徐會賢、徐道從纂修，《資江徐氏五修支譜》（上海：上海圖書館藏 1947 年雍睦堂木活字本）。

¹⁰ 徐明賓等纂修，《資陽徐氏六修支譜》（上海：上海圖書館藏 1947 年木活字本）。

¹¹ 《興房譜》，卷 1，〈派系〉，頁 1a-b。

人鄙斥。後來安公房修譜，喜其載始祖所自出極其顯宦，乃即據以為真。夫我房支譜自金塘公、覺軒公暨南橋公等，以前數十年之見聞，細心搜討，傳信子孫，後人何容顯背？況閩族修譜議於康熙庚辰，我房支譜成於康熙戊子，果有藏本，數千餘子孫當年何竟絕無一人得諸見聞，至雍正間始出之漢郎乎？此固無庸深論矣。¹²

十辨之四續云：

一、二派三派，傳文後為世，亦有傳世後為文者。南橋公遍訪各房，考證詳確，始載文後為世，其派系後附記極為清楚。而安公房譜以漢郎草底臆註之生卒為斷，翻載文於世後，謂金塘、覺軒兩公原有遺筆系序如是，而派語文義亦通。不知南橋公親承父金塘公與胞叔覺軒數十年修譜，時覺軒公尚未謝世，豈安公房有遺筆，而南橋公反無確聞者？縱令遺筆非盡虛誣，亦是從前未經考定之說，不得漫持為據。至謂名世文彥，語意較順，則名輔公之稱因康熙庚辰碑刻始定，前此多書旻甫與明輔，字固有未甚順者。況先世代一議派見卷一〈徐氏家派敘〉，正不容過拘於文義耶！¹³

這兩條一在批判安公房冒認徐達為始祖名輔之叔為誤，二在主張二、三兩派派系應以《興房譜》所定「文後為世」為確；二者都對所謂「漢郎草底」表達了高度質疑，並針對安公房所提出的另兩項重要依據提出反駁。按照安公房的說法，這兩項依據一為興公房當年初修譜時留下的金塘、覺軒兩公「遺筆系序」，另一則是鼻祖相傳的派語「名世文彥」，就文義上較「名文世彥」來的通順。關於後者，十辨之四指出，始祖之名在康熙三十九年樹立碑刻之前，¹⁴時或以「旻甫」或以「明輔」書寫，「名輔」二字是在立碑後才確定的，因此不能以「名世文彥」文義較順為由，率爾認定「世後為文」。這個說法大體可以接受，以下擬就雙方針對「漢郎草底」及金塘、覺軒兩公「遺筆系序」所作攻防加以介紹。

¹² 《興房譜》，卷首，〈支譜條辨〉。

¹³ 《興房譜》，卷首，〈支譜條辨〉。

¹⁴ 據〔清〕徐大經，〈分修序〉，收入《安櫨支譜》，卷首上：「康熙庚辰冬，族集始祖月形山掃墓豎碑。」

「漢郎草底」的真偽攻防

漢郎諱大邦，康熙十一年生，乾隆八年卒。十辨之一稱其所撰草底為「櫟房藏本」，大邦實為仁櫟第四子曇四之後。¹⁵興公房質疑的是，該草譜在興、安兩公房始議共同修譜的康熙三十九年以至興公房獨力完成修譜的康熙四十七年間，歷經數年查訪都不曾出現。要等到雍正七年，大邦自外地雲遊歸來，始以「傳自祖先」為名，公諸於世。其真實性實難令人信服。

然則，大邦草譜難道竟是大邦個人捏造的嗎？又稱《櫟公房支譜》的《安櫟支譜》對草譜的來歷又是如何說法呢？是譜卷首下，〈漢郎公傳〉有云：

公諱大邦，字漢郎，號少基，柴桑磊落人也。性寬閒，喜遊覽，好吟咏。年二十餘，讀書未就，一日撫然曰：「桑弧蓬矢，丈夫之志，安事老牖下哉？」於是越荆襄，遊西蜀，而轉東魯，登闕里廟庭，親覩聖人遺跡，凡名勝之地，多涉歷焉。倦而思歸，年已六十矣。……家居數載，念先世譜牒不傳，前人事多闕略，無以聯一本九族，感懷者久之。偶至嶽丈楊文彬宅，忽出舊本，付公手曰：「此汝先人遺籍，一家宗派在是也。吾祖母乃汝曾祖姑，戎馬兵燹餘，藏此處。汝謹收之。」公一時驚喜，如獲河圖大訓，用閉戶抄謄，修纂付族，思壽棗而未得。我徐氏水源木本，賴以長存焉。¹⁶

此傳乃大邦族弟大桂所撰，應是親耳聽聞草譜來歷，因此對之深信不疑；而該譜既藏之於外姓，興公房當年修譜時未能查訪得出就也不足為怪。同譜卷首下，〈附誌攷譜事略〉又云：

是年春，我支宗祠落成，某主修譜牒，以檢校命。且曰：「傳信不傳疑，傳疑斯亂信矣。」入館延攬舊聞故紙，得大邦九世祖長嶺、少嶺收貯三傳五紀舊本，載我祖自唐鎮國將軍，世居江西南昌豐城黃木腦（以下略）。¹⁷

¹⁵ 《安櫟支譜》，卷1，〈欽宥公下日宣公房系序〉，頁64a。

¹⁶ 〔清〕徐大桂，〈漢郎公傳〉，收入《安櫟支譜》，卷首下。

¹⁷ 〔清〕徐大經，〈附誌攷譜事略〉，收入《安櫟支譜》，卷首下。

安公房譜創修於乾隆二十一年，主修者徐大經，¹⁸為安公支長房即櫝房嗣孫，面對修譜重責大任，期期以「傳信不傳疑」為念。在入館蒐求故籍舊聞時，「得大邦九世祖長嶺、少嶺收貯三傳五紀舊本」，應即是大邦取自岳丈楊文彬的先人遺籍，也就是《興房譜》深為詬病的「漢郎草底」之所依據。長嶺即仁櫝第四子曇四之次子欽宥，嘉靖三年（1524）生，萬曆二十五年（1597）卒；少嶺則為曇四長子欽恩，正德十四年（1519）生，萬曆七年（1579）卒。¹⁹徐大經，〈分修序〉記欽宥云：

憶先大人常語經曰：「吾家九派欽宥、十派子孝二公，家資頗豐，有志修譜，稿本粗具，家難旋生，積牒遂以殘缺。」²⁰

可知長嶺「稿本」的存在，在安公房早有耳聞，並不像興公房所云是大邦無中生有的產物。而所謂的「三傳」，應即為《安儉支譜》收載的〈三傳〉，蓋該〈三傳〉乃是徐名輔分三次在洪武十六年（1383）六十歲、二十六年（1393）七十歲，以及「洪武三十六年」（即永樂元年，1403）²¹八十歲時，「將前所為之事傳記」而成的。「五紀」則應為長嶺所修「稿本」，也就是益陽徐氏最早編就的家譜。可惜的是，草稿粗具，家難旋生；兵燹之際，更被大邦曾祖姑攜至楊家，遂致徐氏子孫反而不知其存在。雍正年間，大邦據之編成「漢郎草底」；乾隆年間，安公房修譜，因見舊本所記與《興房譜》差異甚大，於是赴圓通寺探訪，《安櫝支譜·附誌攷譜事略》云：

（三傳五紀舊本載我始祖名輔）公居與廣佛山圓通寺近，其僧了機善辭章，

¹⁸ 安公房譜由徐大經主修，事見《安櫝支譜·分修序》：「爰僉指經曰：爾為長房嗣孫，頗老成，當董其事。承命之下，且感且愧。」但本文第三節引《安儉支譜·附誌》，有謂「復閱乾隆丙子十四派大梯考譜事略內載：九世祖長嶺收貯三傳五紀」云云，則此篇〈攷譜事略〉應為徐大梯所撰。唯《安櫝支譜》於此篇後僅記「櫝房嗣孫公錄」，未註徐大梯之名。推想此一「傳信不傳疑」的大原則應為參與修譜者的共識，姑繫於大經名下。但下文提到的尋根之旅，或由徐大梯主導進行亦未可知。參見註115。

¹⁹ 《安柏支譜》，卷1，〈本支世序〉，頁10b。

²⁰ [清]徐大經，〈分修序〉，收入《安櫝支譜》，卷首上。

²¹ 〈三傳〉最末如是云：「洪武三十六年，燕王代管天下，未改國□。○隆慶年登八十歲，筆記三次。」這種年號的用法，應非清代一般民眾偽造得出，由此亦可證〈三傳〉確實出自當時人之手，只是在後人傳抄之際，增入了虛假的成分，遂致真假難辨。

公遇之厚，（洪武）十七年（1384）為修其宇，十八年新前殿，十九年於寺山南角上建讀書堂，名曰退思菴。厥後四世祖彥榮重修其宇，捐田鑄鐘與僧崇戒。其世敘自始祖而下，生年字號、卒葬窆穴註載分明。迨閱興房所修支譜，書祖出泰和，且註：或曰豐城，非也；四世而上多無攷；進文旺居二世，降世馨為三世；具有參差，不能無疑。又檢興房前此支譜草底，見覺軒、金塘原商我支屈瑕遺筆，位置馨、旺初同長嶺。及搜我支前此所作佛事行依薦本中，有自明嘉靖時所傳者，次序昭穆、居址、墳塋疊疊，亦符長嶺。但疑信相參，何敢確斷？明年夏六月，冒暑衝炎，尋圓通寺於侍郎橋側，得所謂菴子山。菴子山者，其名始於退思，而退思基址宛然。隨以了機、崇戒問僧，微叩從來，僧穎徹曰：「崇戒僧少祖，了機僧始祖，從江西來者也。」一時默為稱快，謂與我始祖名輔事合。及閱寺鐘，鑄載天順六年（1462）山主徐氏彥榮，事又相符，彼此大相鼓掌。寺僧問故，因出長嶺所藏傳記舊本相示。僧曰：「十年前於退思址上掘得切書刀一，粉不任手。」其修寺建菴、捐田鑄鐘，草冊所筆傳與僧家所口授，纖毫不爽。²²

就大經而言，修譜必須「傳信不傳疑」，也因此，在文獻考稽發生衝突時，他走入文獻，利用實地調查的方式進行考察。他先探訪圓通寺於侍郎橋側，從寺僧穎徹處問得當年了機僧與崇戒僧事蹟，又看到寺鐘上鑄載的天順六年山主徐彥榮捐田獻鐘事，比對長嶺所藏傳記舊本，俱皆相符；穎徹並告知十年前曾於退思菴舊址掘得一切書刀，差可證明先祖曾在該地興建讀書堂事。這些事證都使得安公房子孫大感振奮，「三傳五紀舊本」的可信性大為提高。

大經的田野調查工作尚不止於此，離開圓通寺後：

既而披蒙茸，斬荊棘，察墓門，審山向，馬鬣蝦鬚及改葬廢穴，脛確不差。留連既久，然後走各冲，由黃旄而白旄，而倒流，而石子，徘徊於德嘉、夢周二塘間。德嘉塘者，因二世世馨字得名；夢周塘者，因三世文旺字得名。夫以僧應寺，以寺證譜，則長嶺舊本真矣。舊本既真，則今此冲塘得名，或以字，或以標，或以寓跡，一切所載出處

²² [清]徐大經，〈附誌攷譜事略〉，收入《安嶺支譜》，卷首下。

本末、歲月日時、山向窠穴悉實矣。則世馨、文旺兩代位置，長嶺相去未遠，考據自確，文義亦通，信而可徵，又何疑與？²³

考察的重點有二，一是祖先墳塋，二是歷代遷徙遺緒，其中還包括了兩座以先祖名字命名的德嘉塘、夢周塘。²⁴由於現場所見與舊本俱皆符合，於是斷定舊本為真。

然而，在大經看來，他的考訂固是經過一番「以僧應寺，以寺證譜」的歷程，真實性不容挑戰；但站在興公房的立場，單從〈三傳〉牽扯徐達一事即認定其偽，更何況安公房譜根據三傳五紀復原出的祖先生卒葬地，疑點甚多，實難苟同。十辨之七云：

一、南橋公修譜時，去始祖已三百餘年，中間兵火遷流，傳聞杳渺，故九派以上生卒葬地，非其說有明徵，皆註無考，誠以傳信而誣，不如傳疑之實也。而安公房譜則逐一細載，絕無游移。但考所載前代生卒，其年分歲次壽算大半參差不符。又名輔公派序中註永樂乙酉（三年，1405）十月初二卯時卒，塋圖後則註是日葬；……文旺公卒葬同時，世馨公且葬先於卒二日。其鑿繪文旺、世馨兩公與一、二、三派祖妣葬處，皆三百餘年失考之墳，忽於野冢鱗砌中指認一堆，前後俱無碑碣可據。傳信如此，以視我譜之傳疑，孰得孰失，應有人辨之。²⁵

十辨之七特別要指出的是，安公房譜不但所記先祖卒葬日期矛盾甚多，對先祖墳塋的指認也過於草率。《興房譜》因此認定：與其「傳信如此」，倒不如自家採取的「傳疑」策略更為可靠。

如上所述，《興房譜》對於「漢郎草底」的存在幾可說不屑一顧；但安公房還另外掌握了對興公房不利的證據，這就是大經、大川等在調閱興公房此前所修支譜草底時，發現的金塘、覺軒兩公「遺筆系序」。根據安公房的說法，當年兩房有意合修族譜時，興公房覺軒、金塘曾與安公房屈瑕一同編訂過「派語」，其中世馨、文旺的派序位置是與長嶺舊本相同的。唯此一說

²³ [清]徐大經，〈附誌攷譜事略〉，收入《安欖支譜》，卷首下。

²⁴ 世馨字德嘉，「住白家冲屋場，今名德嘉塘」；文旺字夢周；永安副室蔡氏葬白家冲夢周塘。《安欖支譜》，卷1，〈徐氏世序〉，頁2a、3a、5a。

²⁵ 《興房譜》，卷首，〈支譜條辨〉。

法卻也正是十辨之四極力要撇清的，從興公房辨辭「縱令遺筆非盡虛誣，亦是從前未經考定之說，不得漫持為據」來看，雙方對此沒有交集。

「追薦祖考簿」的爭議

既然安公房引以為據的「漢郎草底」和「遺筆系序」俱不可信，究竟興公房在「傳疑」之外還能留給子孫什麼紀錄呢？換言之，究竟有哪些資料是被興公房認可，進而藉以編定祖先派系的呢？《興房譜·附記》有云：

二派、三派傳文後為世，亦有傳世後為文者，幾莫敢定。前三派祖妣姓氏亦幾失考。遍訪各房，得彥隆公之第九派孫鼎武房先代追薦祖考簿，陳朽殘缺，中載二派祖文旺、祖妣許氏，三派祖世馨、祖妣易氏，猶未敢遽信也。繼得彥斌公之第八派孫應誥〔試〕房先代追薦祖考簿，陳朽殘缺亦然，所載亦然。繼又得彥暹公房萬曆元年（1573）徐欽滿分關一簿從鼎旻字舜求家得來，載名輔生文旺，文旺生世馨，世馨生彥榮兄弟，及田畝、土名、糧戶、垛軍俱悉，參之各房皆合，始敢載文後為世，及二派、三派祖妣姓氏。惟始祖妣姓氏莫傳，有傳馮姓及吳姓者，無從參考，未敢輕載。四派彥字輩六公，季公覺軒及永安公之第八派孫鼎瑜字公瑾確傳皆世馨公子，據明萬曆元年分關載：祖公世馨，生祖彥榮、次彥斌、三彥隆、四彥暹，而彥達、彥先未載，故今派系於兩公不敢系橫線，派序不敢列次序。五派祖永興公子三人，紹恆、紹華、紹芳，崇安寺天順六年鐘載興公男祖保、天順、保元、帝保、召祖。考召祖係永安公長子，想係當年鑄工拉名於下之誤也。公妻三人，嫡楊氏、次周氏、次何氏，止何氏有後，至今祭祀稱何氏三娘。鐘先楊氏，次何氏，方次周氏，恐亦係鑄工之訛。不敢從。²⁶

其中提到三件關鍵證物，分別是彥隆支鼎武房、彥斌支應試房所存先代追薦祖考簿，以及鼎旻家藏的萬曆元年分關。所謂「追薦祖考簿」，〔乾隆〕《益陽縣志·風俗》云：

（縣人）雅好佛事，葬重堪輿。……四月八日造烏飯，庵寺請諸檀越為

²⁶ 《興房譜》，卷11，〈附記〉。

浴佛會。……中元設羹飯酒食祀先祖，凡五日，以紙爲衣冠，封冥錢，至晚焚之，名曰薦祖。²⁷

當是中元薦祖時所用，由各房支派代代相傳，冊中所載先祖昭穆及居址墳塋所在應屬可信。面對此一堅實證據，安公房修譜時自不能迴避。《安柏支譜·名輔公下世才良派系·附記》云：

歷世相傳以來，皆稱世馨二世，文旺三世。康熙己丑（四十八年，1709），永興公房初修支譜敘載訪閱彥隆房鼎武、彥斌房應試兩處殘缺薦簿，又於鼎旻公家檢閱萬曆年間分關家字樣，俱載文旺在前，世馨在後，憑此序三派為二派。今安公房續修支譜，復細心搜討，三處字跡似未甚確，而興公房覺軒、金塘兩公原以商議楓房出〔屈〕瑕公訂譜遺筆，二派俱載世馨。又櫟房所藏家本，詳載確據。今以兩公生年沒葬細心查閱，加以考訂，派系世馨為二派，文旺為三派，非敢故為齟齬，有意翻興房派行也。²⁸

柏房為安公房下一支。此一〈附記〉不知為誰所撰，但從前後文義推斷，似為乾隆二十一年安公房初修譜時所作。文中除再次強調屈瑕遺筆以及櫟房家本的重要性外，對於興公房最為看重的彥隆房鼎武、彥斌房應試所藏薦簿，以及鼎旻家的萬曆年間分關，更視為不可迴避的考訂重點。只是經過一番細心搜討，或許因為五十年光陰過去，文獻磨損更為嚴重，最終以「三處字跡似未甚確」為由，竟不予採信。

除此之外，由上引《安櫟支譜·附誌攷譜事略》可知，櫟房自己也保存有佛事行依薦本，其中有傳自明嘉靖年間者，所記次序昭穆、居址墳塋，都與長嶺相符。再加上實地考察的結果，安公房對己說更是充滿了信心。

寺廟文物史料的佐證

興、安兩公房有關紙本文獻的攻防大致如上述。值得一提的是，資陽徐氏與當地寺廟間保有不少關係，因此在寺廟中有時會發現相關文物。上引《安

²⁷ 〔清〕高自位等修，〔清〕曾璋等纂，〔乾隆〕《益陽縣志》（海口：海南出版社，2001），卷18，〈風俗〉，頁2a-3b。

²⁸ 《安柏支譜》，卷1，〈名輔公下世才良派系·附記〉。

檳支譜·附誌攷譜事略》提到名輔為圓通寺修宇建殿，四世彥榮「重修其宇，捐田鑄鐘」；興公房修譜也曾參考崇安寺天順六年鑄鐘，銘文上刻有徐永興及妻子之名。崇安寺據〔同治〕《益陽縣志·寺觀》，在十九里嚴家河，「明天順六年，里人徐永興捐前殿田壹石，鑄有鐵鐘」；²⁹時間點與其父徐彥榮捐田獻鐘圓通寺正相同。但因興公房認為銘文有部分疑為鑄工訛誤，本諸「傳疑」的基本原則，錄而「不敢從」。

興公房修譜「傳疑」的精神其後為子孫所承襲，《興房譜》卷末，有徐德懋撰〈記永興公上寶積寺喜拾龍神疏文〉，文中指出在五修譜完成後，他又從安公裔少先處得知有關徐永興的新出土史料：

清光緒己亥（二十五年，1899），五修譜告成之明年夏，懋以事客蘭溪，宿安公系下之少先家。夜深談及前事，云距市南里許有寶積寺，數十年前神靈顯應，敬神香客往來甚密。自咸豐時經兵燹，後頽椽敗瓦，落寞淒涼，無復有起而問之者。今鄉市各紳同襄義舉，約集重修此寺，先飭工役洗滌神像，中有萬歲龍牌一座，其裝修如鏡屏，然拆洗牌之陰面木板中，藏火印疏文一篇，係徐永興偕三妻九子名號。觀其疏文大意，以遭時之難，祈神保全家室起見也。³⁰

文後附錄〈興公上寶集〔積〕寺觀音神座前疏文〉，其文曰：

大明國湖廣道長沙府益陽縣千石鄉三十五六都釘鈎保居，奉神喜拾龍牌保安男女：信士徐永興，室人楊氏妙崇、何氏妙真、周氏妙清，男徐紹廣、紹鍾、紹瓊、紹衡、紹賢、紹良、紹方、紹正、紹璋，洎合家眷等，即日冒干洪造下情，言念永興忝居塵世，撫育眷緣兒女成行，深慮各人之星煞，盟言曾立許雕萬歲之龍牌，卜吉良辰，命匠特伸而雕刻，粧金散彩施財，幸遂以圓隆，永充供養於寶殿。仰丐保持於嗣息，幹旋威宿，以邀洪恩。伏願廟貌巍峩，神靈烜赫，鑒茲喜拾，祝皇圖鞏固於千秋，錫以麻徵；祈家宅平安於四序，保夫婦團樂而享壽；

²⁹ 〔清〕姚念揚等修，〔清〕趙裴哲纂，〔同治〕《益陽縣志》（南京：江蘇古籍出版社，2002），卷24，〈寺觀〉，頁57a。又見〔乾隆〕《益陽縣志》，卷19，〈寺觀〉，頁1a。

³⁰ 徐德懋，〈記永興公上寶積寺喜拾龍神疏文〉，收入《興房譜》，卷末。

庶男女長大以成人，雨順風調，民安國泰。謹意。

時天運成化十五年（1479），歲次己亥，六月上浣甲申良吉，信士徐永興謹立。³¹

千石鄉在縣治南、東南，下有三都：三十二都、三十五六都、三十八九都。³²

「釘鉤保」一稱又見於〈三傳〉：

洪武二十八年（1395）□□□丈田畝，編圖冊籍。二十九年丙子八月，我長男世鑿價圓千石鄉釘鉤保上社山彭石橋之民田□□畝、□□裴大塘民田一百畝，共買民田二百畝，價銀□十五兩五錢正契據。

關於鄉都保的稱謂，〔同治〕《益陽縣志·輿地·里域》引舊志，謂：「縣舊四十三里五坊廂，後以戶籍耗亡，併為二十六里，復併作二十三里」；「縣自併都之後，不知何時，專以里稱，而都之迹日晦」。其後云：

前代鄉都之名，廢不復行矣。……按：鄉都今惟僧道禱祈疏牒尚沿某鄉某都及某保之名，考古者亦得藉知當日鄉域之所在。……保則里各不一按：今各里保正有多至數保者，有祇一二保者，非證以僧道相沿疏牒，亦且不知某保當日之名。³³

為使後人瞭解「前代鄉都保之迹，與今日里區甲之分」，同治縣志修纂者特地「取見在官冊，參稽舊文，折衷前志」，列表加以說明。唯該表將釘鉤保列入千石永樂鄉四十三都十九里，或許是因為歷經多次整併，鄉都界線模糊，考證困難之故。但若從前後文排列順序，³⁴再比對〔乾隆〕《益陽縣志·里社》

³¹ 〔明〕徐永興，〈興公上寶集寺觀音神座前疏文〉，收入《興房譜》，卷末。

³² 千石鄉有三都，見〔乾隆〕《益陽縣志》，卷3，〈沿革·里社〉，頁8b。註34所引〔同治〕《益陽縣志》，卷1，〈輿地·里域〉，頁10a-11a，謂千石鄉在治南、東南。唯〔明〕薛剛纂修，〔明〕吳廷舉續修，〔嘉靖〕《湖廣圖經志書》（北京：書目文獻出版社，1991），卷15，〈坊鄉〉，頁33a，謂千石鄉在縣北三里，與同治縣志異說，疑誤。該書接著又謂：「各鄉分領二十里」，似在嘉靖初已不稱都而僅稱里。

³³ 〔同治〕《益陽縣志》，卷1，〈輿地·里域〉，頁5a。

³⁴ 〔同治〕《益陽縣志》，卷1，〈輿地·里域〉，頁10a-11a。

鄉	都	保	里
千石鄉	三十二都	清溪、蘭溪、黃花、南大、趙塘	十八里
千石永樂鄉	四十三都	白鹿、蓮花、朱良、泉塘、梓良、釘鉤	十九里

中，千石鄉下有三十二都、三十五六都、三十八九都之說，寶積寺疏文中所調的「大明國湖廣道長沙府益陽縣千石鄉三十五六都釘鉤保」，應是如實呈現了成化年間的狀況。

寶積寺在十八里蘭溪，明代屬千石鄉三十二都。³⁵按照同治縣志的說法，這類「僧道禱祈疏牒」既是地方考古的重要文獻，更不要說對於家族歷史的重建，宜有其深刻意義。但徐德懋仍採取謹慎小心的態度，指出疏文中出現的「徐永興與其妻三人之名字」，固「朗朗然與譜合；並其子九人中有紹衡、紹芳〔方〕，與譜所註之恒與芳字異音同」；然而除此「二人彷彿相似外，更有七人逃之何往，而音問全無」，致使後人面對此一疏文，疑信參半，只能在六修時「將原文付梓，以再訪求散佚，而為後之情殷收族者告」。可惜的是，原件出土後被徐氏族人請回宗祠收藏，卻在清末民初，被族中有識之士「慮患於未形，以為此猶真贋不分，當此世而猶藏萬歲龍牌於祠，恐有害無益，燬之於火」，一件珍貴文物就此灰飛煙滅。³⁶

徐德懋與族人無法斷萬歲龍牌為真，很大一部分是因為龍牌所記徐永興三妻九子中，竟有「七人逃之何往，而音問全無」。按照《興房譜·太元徐公傳》的說法：

輔生文旺，旺生世馨，馨子□人，長彥榮。榮子二人，長永興，縣志載興為義官，蓋自彥榮至興，家計頗饒，徐氏盛之始也。興子三人，季紹芳幼時嬰家難，母何氏抱匿舅處得脫，遂棄嚴河祖業，遷道山衝。子廷棋公，高祖也，棋從道山衝遷羅家湖，今公之居是。道山衝、羅家湖皆新橋地方，故公之一支稱新橋徐氏焉。³⁷

千石鄉	三十八九都	龍會、金龍、黃溝、上寶林、中寶林、下寶林、石壁、栗村、梓木、泉江、蓮花、廬山	二十里
永樂鄉	四十三都	湖西、小垣、水溪	二十里

表中「四十三都」重出，明顯有問題。又，「千石永樂鄉」的說法混沌不清，查〈三傳〉有「永樂鄉圍山圍通寺」、「三月至永樂鄉泗洲塘、今十九里月形山等處開墾落業」等語，或十九里有部分地區原屬永樂鄉，二鄉地界模糊之故。

³⁵ [同治]《益陽縣志》，卷24，〈寺觀〉，頁57a。又見註34。

³⁶ 徐德懋，〈記永興公上寶積寺喜拾龍神疏文〉，收入《興房譜》，卷末。

³⁷ 《興房譜》，卷17，〈太元徐公傳〉。關於「縣志載興為義官」的敘述，參見〔同

徐永興只有三子，第三子紹芳幼時尚且因家難隨母出逃至舅家，留在永興身邊的只有二子。也因此，若要承認萬歲龍牌所記為真，必須解釋何以九子中竟有七子逃之夭夭。筆者以為，這與徐氏家難脫不了關係。

由〈太元徐公傳〉可知，益陽徐氏之盛，始於彥榮至永興這一代，但也就在永興時，徐氏遭逢家難；³⁸其具體內容雖不詳，但牽連之廣，時間之久，卻在家譜中留下不少紀錄。永興為五世，《安楨支譜·六派祖紹先公傳》云：

公諱紹先，……廣有田園數千畝，積貯厚實，菽粟几盈萬。……時或家難間作，幾罹不測，公克自周旋，用以靖安，亦儼然具幹濟之才焉。子八人，以故而去桑梓，不祀而慨庭堅者半。至今派衍四房，……子孫星布，雖未能休於前烈，猶繩繩勿替，……則睢麟仁厚之休，多在公矣。³⁹

紹先為六世，係永安長子，所生八子有四子逃離桑梓，是安公房亦不能倖免於難。又，《安柏支譜》卷首，記四十字「派語」，其後云：

鼻祖相傳，老派止訖光字。至七世、八世，家難忽起，我安公房咸用單名，興公房改呈為仁，改祥為良。後家難靖，至九世仍復合欽字派焉。迨康熙庚辰冬，屈瑕、楓亭、覺軒三公始續訂派語，由維祖明德至孚于家邦，另添二十四派。

可知至七、八世時家難再起，影響所及，興公房子孫「改呈為仁，改祥為良」，安公房子孫甚至改以單名掩飾，總之不敢以原定派序示人。至九世而家難靖，於是「仍復合欽字派」，但從上引《安楨支譜·分修序》可知，九世欽有修譜，「稿本粗具，家難旋生」。到了康熙四十四年（1705），徐日東甚至「以家難籲於大中丞趙公名申喬，經歷數年事解」，日東始得「銳意修通族家譜」。

治〕《益陽縣志》，卷13，〈選舉〉，頁60a。又，〔乾隆〕《益陽縣志》，卷12，〈選舉〉，頁22a，記徐永興為「耆賓」。

³⁸ 案：《興房譜》，卷首，〈修五世祖墓約〉曾提及：「六世遭渣耳之亂，避居星散，後復以連年兵燹，（永興）墳塋低塌，堤址僅存道傍」。但查〔清〕蘇佳嗣纂修，〔康熙〕《長沙府志》（北京：中國書店，1992），卷8，〈祥異志〉，頁23b，徐渣耳等流劫益陽、寧鄉鄉村一事發生在嘉靖四年，晚於永興在寶積寺喜捨萬歲龍牌的成化十五年，所謂家難應另有所指。

³⁹ 《安楨支譜》，卷首下，〈六派祖紹先公傳〉。

後因族姓繁衍難齊，決定先修興公房譜。⁴⁰就此看來，徐氏家難長期如影隨形，歷經幾代人都無法掙脫。

二、資陽徐氏的軍役

明初軍戶的形成

徐氏家難究因何而起，譜文不載，但除去「差繇繁重」，⁴¹推測很可能與清勾軍役有關。徐氏軍役據〈三傳〉：

當今收四叔為參謀，又給我運糧千□□□我管解糧船，如此十六年竭力奔馳，恐悞軍□□□至戊申（洪武元年，1368）三月，大明洪武皇帝始成正統，七八□□□□□，元朝平盡，四方底定。洪武二年加功賞，……我得叔父左將軍之拔，題奏除授明輔廣德武備□騎校尉之職，任理長沙衛事。洪武三年三月來長沙任理衛事，文武官吏協議安軍招民下業立戶，開□□□成熟。至洪武八年，楚地三分熟一分，奉督憲□□□我長子世馨授千總職，解運糧船到京，二子世才同往。我修文付子投遞左將軍魏國公，具奏帝□□□世馨、世才陞見。……帝命賜黃白旄二柄與世□□□廣免爾解運糧船，爾父子可置田安業。馨、才□□□恩而退。……至洪武九年十月，有黃□□□□沙任理衛事，接

⁴⁰ 《興房譜》，卷16，〈南僑公行狀〉，頁23a-27a。趙申喬（1644-1720）任偏沅巡撫在康熙四十一年十二月至四十九年十二月間，任內革除了里長雜役軍需，參見于志嘉，〈族譜中的明代軍戶：戶、籍與家族〉，《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待刊中）。同譜卷16，〈二舅父徐公再橋先生墓誌銘〉，頁69a-71a記：「時湖南自吳逆竊踞，徭役大興，蕩平後，私派未除，官吏沿陋督責，民間凋瘵難支。舅父嘗以一身調護，族里賦役，可減者減之，不使胥役橫行。」似可呼應何以徐日東要訴諸趙申喬才得解決家難。又，湖南安化資江陶氏與賀氏間有關軍差、徭役的長期糾葛，亦是在趙申喬推動改革後才得解決，參見于志嘉，〈族譜中的明代軍戶：戶、籍與家族〉。

⁴¹ 例如，《興房譜》，卷12，〈公塋圖養和山〉，頁27a即云：「當明季時，差繇繁重，公以丁單力薄，遷居泉塘村以避之。一切雜差公費，皆我宦公房是承。」由此亦可知，徐氏差徭繁重的問題其來有自，並不等到吳三桂之亂才特別突顯。參見上註。

印交盤清白。……

據此，徐名輔元末為運糧軍，自壬辰（至正十二年，1352）投入朱元璋軍前效用，至戊申三月明朝成立，十六年間均以管解糧船為務。及洪武二年論功行賞，得叔父徐達提拔，題奏除授廣德武備校尉，⁴²任理長沙衛事。洪武三年三月來長沙衛，八年，長子世馨襲授千總職，解運糧船到京，奉帝命得解除衛事，置田安業，遂於洪武九年十月，與新任衛事某交接，⁴³父子家人先至水磯口安居三載，十三年再遷益陽。⁴⁴

案：元代漕運除去短距離倚靠陸運外，主要仰賴河運與海運，至大四年（1311）以後更是以海運為主。⁴⁵運送方式則可分為軍運與民運。河運時期，軍運由千戶、百戶、總把負責，率領漢軍、新附軍運送；民運則向民間船戶雇募民船，由船戶雇請水手，統由押綱官率領運送。海運始於至元十九年（1282），最初設立三運糧萬戶府，由招安的海賊張瑄、朱清及武官羅璧三人分任萬戶，雇傭原本即屬於三人的手下為船員來進行。二十三年廢羅璧一府，翌年又增二萬戶府，以孛蘭奚、徹徹都為萬戶，二十八年再併四府為二

⁴² 由於武備二字後的缺字不明，各支譜序中多略去缺字，僅作「廣德武備校尉」。

⁴³ 案：〔康熙〕《長沙府志》，卷4，〈兵制志〉，頁11b-14a，記長沙衛武官，黃姓者有黃恩，「千戶，以征西粵功世襲指揮」；但據同書卷12，〈人物志〉，頁19a，黃恩應為嘉靖間人，洪武間是否有先祖為長沙衛千戶不詳。又，〔清〕吳友麓修，〔清〕熊履青纂，〔道光〕《忠州直隸州志》（臺北：臺灣學生書局，1971），卷7，〈職官志·政績〉，頁41b-42a，有「陶章，湖廣黃州府黃岡縣人，由長沙衛前所正千戶，洪武十二年領前所軍調忠州所」的記載；但陶章到長沙衛任事時間不詳。總之，因〈三傳〉缺損嚴重，方志中有關衛所資料亦不完整，吾人欲利用方志資料判斷〈三傳〉記事真偽，有其困難。

⁴⁴ 譜文殘缺處參照《安柏支譜》，卷首，〈續修源流序〉補入。

⁴⁵ 據〔元〕危素，《元海運志》（上海：商務印書館，1936），頁1-2，元代自世祖至元十九年起試行海運，二十年「立萬戶府二，以朱清為中萬戶、張瑄為千戶、忙兀解為萬戶府達魯花赤」。「二十四年始立行泉府司，專掌海運，增置萬戶府二，總為四府」。「二十八年，又用朱清、張瑄之請，併四府為都漕運萬戶府二，止令清、瑄二人掌之。其屬有千戶、百戶等官，分為各翼，以督歲運。至大四年，遣官至江浙議海運事，時江東甯國、池、饒、建康等處運糧，率令海船從揚子江逆流而上，「又湖廣、江西之糧運至真州，泊入海船，船大底小，亦非江中所宜。於是嘉興、松江秋糧并江淮、江浙財賦府歲辦糧充運，海漕之利，蓋至是博矣」。丘濬認為：「自此以至末年，專仰海運矣」，參見〔明〕丘濬，《大學衍義補》（臺北：新文豐出版公司，1997），卷34，〈制國用·漕輓之宜下〉，頁7a。

都漕運萬戶府。張瑄支配的萬戶府設達魯花赤一、萬戶二、副萬戶三、首領官四、經歷一、知事一、千戶・百戶各三十三；朱清的萬戶府則設置有譯使一、千戶・百戶各二十七。大德七年（1303），張瑄、朱清失勢，同年，將二海運都漕運萬戶府整合為一府，設達魯花赤一、正萬戶一、副萬戶四、首領官三、鎮撫二、千戶六七員。其後人數雖有增減，其軍衛體制不變，只是由朱、張二人的獨占經營，改為元朝的自主式經營。實際承擔漕運的，除隸屬於各千戶所的運軍外，由政府雇傭近海船戶，受雇者得免除里正、主首等正役，自備民船，雇請水手，政府則付給腳價。後因作為腳價支付的交鈔價值急速低落，押綱官對船戶的剝削日益嚴重，有力者不願受雇，弱小者不堪使役，以致招募的對象從江蘇、浙江擴大到福建，船隻也由海船擴大到漁船，船戶的品質大幅滑落。⁴⁶從〈三傳〉謂徐名輔自洪武九年交接衛事後，「自造大座□□□□座船二隻、快船四隻，引家口眷屬上船」，以及其後與羅萬才有關魚塘捕魚的對話（詳見附錄）來看，徐氏在元代不無可能為船戶，所持有的很可能是漁船而非海船。

徐氏原籍江西，江西之糧確曾一度經由海運北送大都；至大四年以後，海運漕糧改以江蘇、浙江糧為主，⁴⁷但在元末群雄紛起之際，沒有理由忽視江西糧米的重要性。徐名輔極有可能是以漁船船戶身分受雇為元朝運糧，爾後再投入朱元璋旗下，為之奔波於鄱陽湖、長江運道。唯元明兩代衛所官俱無所謂「千總」，運糧千總是入清以後才出現的。⁴⁸〈三傳〉又謂名輔於洪武三年來長沙衛，八年，長子世馨襲授千總職，解運糧船到京，但據〔萬曆〕《大明會典》，明代湖廣把總所領漕運衛所僅武昌衛、武昌左衛、蘄州衛、黃州衛、荊州衛、荊州左衛、荊州右衛、岳州衛、襄陽衛、沔陽衛、安陸衛及德安守禦千戶所等十二衛所，去除荊州左衛於嘉靖間改為顯陵衛、安陸衛

⁴⁶ 星斌夫，《大運河：中國の漕運》（東京：近藤出版社，1974），頁70-92。

⁴⁷ 〔元〕危素，《元海運志》，頁1-2，參見註45。

⁴⁸ 〔清〕載齡等修，〔清〕福趾等纂，《欽定戶部漕運全書》（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7），卷25，〈選補官丁・查僉運丁〉，頁20a論及明代以衛軍領運「不勞民運」，其後曰：「我朝因之，惟革衛指揮、千百戶等職，改設衛守備、千總、隨幫等官。」

改為承天衛俱得免運，⁴⁹總之長沙衛並不在其列。又據〔嘉靖〕《長沙府志·兵防紀》：

長沙衛，在元為帥府，國朝甲辰年（元至正二十四年，1364）三月內歸附，始立潭州衛，命指揮丘廣領焉。洪武五年（1372）七月，改潭州衛為長沙衛，以各布政司并本省各府州縣民自歸附丘指揮并南雄侯、江英侯部下者垛充本衛軍士，共得五千六百名，置左右中前後為五所。⁵⁰

可知洪武三年時長沙只有潭州衛，長沙衛之稱是到洪武五年才出現的。〈三傳〉中更難理解的是「廣德武備□騎校尉」。據《明太祖實錄》，明代正千戶係正五品，武勳驍騎尉，階初授武德將軍，陞授武節將軍；衛鎮撫、副千戶從五品，武勳飛騎尉，階初授武署將軍，陞授武毅將軍；百戶正六品，武勳雲騎尉，階初授昭信校尉，陞授承信校尉；所鎮撫從六品，武勳武騎尉，階初授忠顯校尉，陞授忠武校尉。這些勳或階無論怎樣排列組合，都無法得出「廣德武備□騎校尉」的結果，⁵¹當然也就很難以資料破損、判讀困難為之強作辯解。綜觀上舉諸點，〈三傳〉中有關名輔任官的紀錄應不可信。

徐名輔有三妻八子。根據安公房譜的說法，元配方氏，南昌縣人，生子三：世馨、世才、世良；側配官氏，徐州沛縣三元井人，生子三：世甫、世定、世報；副配劉氏，吉安紫溪人，生子二：世安、世泰。⁵²〈三傳〉謂長子至四子俱出生於豐城縣黃木腦，五子至八子則都在運糧途中於糧船上出生，地點或在鄱陽湖東西兩側的饒州府、南昌府，或在長江沿岸的南京（另一處「金」不知何所指，或為傳抄之誤）。八子中，七、八二子未於洪武十三年隨父兄同遷

⁴⁹ 〔明〕李東陽等奉勅修，〔明〕申時行等重修，〔萬曆〕《大明會典》（臺北：新文豐出版社，1976），卷27，〈戶部·會計三·漕運·運糧官軍〉，頁15a。

⁵⁰ 〔明〕孫存等修，〔明〕楊林等纂，〔嘉靖〕《長沙府志》（北京：中國書店，1992），卷5，〈兵防紀〉，頁25a-b。

⁵¹ 〔明〕李景隆等撰，黃彰健校勘，《明太祖實錄》（臺北：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1966），卷222，洪武二十五年十一月條，頁7a-8a。或以為此「品階勳祿之制」確立時間較晚，明初或延用元制；但查〔明〕王圻撰，《續文獻通考》（臺北：文海出版社，1979），卷100，〈職官考·武散官〉，頁6056-6057，元代所有武散官之稱謂俱與此不符。

⁵² 《安柏支譜》，卷1，〈始祖派系〉，頁1a-2a。《安櫨支譜》，卷1，〈徐氏世序〉，頁1a-2a。

益陽，後接母劉氏就養，終於水磯口。

軍戶與軍屯

再看名輔八子與軍役的關係。《安楨支譜·續修支譜源流》謂名輔八子「俱有軍功」，⁵³但具體事蹟不傳。〈三傳〉中僅提到名輔在戰亂中為朱元璋軍隊運糧十六年，從五、六、七、八四子俱出生於糧船，所謂八子「俱有軍功」或指此。〈三傳〉中說的最清楚的是長子世馨，一度繼襲名輔千總之職，與弟世才一同解運糧船到京，隨即解甲歸田。但由上述有關長沙衛非運糧衛的討論，幾乎可以篤定這個官職也是假的。

洪武十三年三月，名輔率妻子到永樂鄉圓通寺，得知該處田畝無人墾耕，徵得僧眾同意，除贈銀一兩作為香錢，復允以修造殿宇、裝修佛像，隨即赴縣報明領墾。《世才支譜·六修序》云：

相傳始祖明初奉朝命來益屯墾，載有黃白二旄，山陬水澍，各植其一，曰以為創業垂統之標誌，今俗稱徐氏四十八墩口，上至白旄冲，下至黃旄潭者是也。其後遣才公解餉回京，太祖嘉之，妻以后族女馬阿，所居之地遂名馬阿崆。六百年來，聚族于斯者皆才公裔也。⁵⁴

這段敘述與〈三傳〉所載，時間先後頗有落差。〈三傳〉中，世才乃是在洪武八年隨兄解餉時獲帝賜婚，又獲帝賜黃白二旄，許其置田安業。但無論如何，從「來益屯墾」看來，至少在徐氏後裔的認知中，徐名輔在益陽是具有屯軍身分的。據〔乾隆〕《益陽縣志·賦役·長常二衛田賦》所云：

益之屯田古未有也，有之自明永樂二年（1404）始。時經鼎革之餘，瘡痍未復，加以頻年水旱，人民流散，又徙民以實邊戍，田地荒蕪。前令籍其地以請，遂將東南荒畝撥長沙衛軍，西北撥常德衛軍屯種，由是邑始雜以屯卒矣。⁵⁵

益陽經歷元末兵燹及頻年水旱，天災人禍導致田地荒蕪，長沙、常德二衛受

⁵³ 《安楨支譜》，卷首上，〈續修支譜源流〉，頁2a。又見《世才支譜》，卷首上，〈源流序〉，頁2a。

⁵⁴ 《世才支譜》，卷首上，〈六修序〉。

⁵⁵ 〔乾隆〕《益陽縣志》，卷6，〈賦役·長常二衛田賦〉，頁11a。

其縣令所請，撥軍認墾，徐名輔很可能即是以長沙衛軍的身分下到益陽。而他初到益陽即「領墾益陽縣永樂鄉四洲塘田地山土屋□□所，墾田三百畝」，永樂鄉正是位在縣治東南。⁵⁶三百畝軍田以每分六十畝計，⁵⁷徐名輔一家至少占了五分，這與戶下人丁眾多固不無關係，但若因此領有五名屯田軍役，負擔不免過於沉重；因此也不排除以軍餘領種的可能。王毓銓曾指出：明代軍餘在營也是耕種土地的，「這宗土地雖也受自官府，但餘丁老疾事故可不將土地還官（屯田需還官），可以長期占有管業；因此可以“過割”（賣買）。」⁵⁸這與〈三傳〉其後所記「洪武二十□□，我將永樂鄉之軍田賣一百畝與王辛丑，又賣□□畝與陶富綬，自存留一百畝」正可互相印證。而徐氏在洪武二十三年（1390）即將持有之軍田出售三分之二，改為積極收購民田，或許就是怕過多的軍田引發後患的緣故。

〈三傳〉中關於世才的記事特別誇大：

帝命達□□□馬如龍之女馬阿〔阿〕配與世才。馬阿，馬皇后〔后〕之□□女，宋國公之孫女也。……次日國公作媒，迎娶馬阿，隨糧船而□……洪武二十七年（1394），我因男世才採訪青秀山、蘆山、寶林冲、龍會保、大塘灣等處，領墾山田一百八十畝，引馬阿媳帶大小男女□□口，執黃旄往青秀山安居落業。洪武二十八年□□□丈田畝，編圖冊籍。

有關馬阿與馬皇后的問題將於下節再作討論。但〈三傳〉中提及的數個地名，卻是實際存在的。例如，青秀山在益陽縣東南五十里；龍會、寶林、蘆山等

⁵⁶ [同治]《益陽縣志》，卷1，〈輿地·里域〉，頁11a。

⁵⁷ 參見王毓銓，《明代的軍屯》（北京：中華書局，1965），頁63、72。有關湖廣地區軍屯分地畝數，有六十畝與三十六畝兩種說法。王毓銓推測：「三十六畝為一分的大概在今湖南水稻生產地區，六十畝一分的大概在丘陵較多的今湖北境內」。益陽在湖南，但一如〈三傳〉所云，元末湖廣地區「因徐壽輝、陳友諒、陳友定作亂」，「田地盡荒」。[同治]《益陽縣志》，卷11，〈武備〉，頁20a-b亦云：「偽漢陳友才據潭州、劉貴清據益陽、易華據湘鄉。民入山寨，立長比畧自保。」考慮到明初田地荒廢情況嚴重，本文姑以每分六十畝計。元末紅巾軍在湖南的情形又見伍新福主編，《湖南通史·古代卷》（長沙：湖南出版社，1994），頁486-488。

⁵⁸ 參見王毓銓，《明代的軍屯》，頁53。

則為保名，俱在千石鄉三十八九都（即二十里）。大塘灣亦在二十里，近十三里界；上引《世才支譜·六修序》中提到的馬阿崆（坑）則較大塘灣略偏北，地近十五里界（見附圖二）。⁵⁹〈六修序〉中尚提到白旄冲、黃旄潭，查〔同治〕《益陽縣志·十九里圖》，有白毛冲、黃毛嶺、黃毛塘，其中黃毛嶺在崇安寺西，黃毛塘地近寧湖嘴（見附圖一），與徐氏曾經出入的地方都有地緣關係，但這些地名究與黃白二旄的傳說有何關係，今人實難查證。只知按照〈三傳〉的說法，世才在青秀山一帶領墾山田一百八十畝，經洪武二十八年清丈被編入圖冊，或許就此取得民籍。

世才遷居二十里後迭有發展。《世才支譜·源流序》謂：「才公係我分支祖，由十九里遷徙二十里蔡漣壩、大塘灣等處，開墾田七千八百畝」，⁶⁰儼然一方地主。世才生文映、文曄。文曄之後，經二代而絕。文映生二子，長彥禎，字正謙，居蔡漣壩；次彥宣，字正諒，分徙馬阿崆。是後「凡遷徙他鄉別里者無不以蔡漣壩、馬阿崆為首邱」。

〈三傳〉中較為難解的，是有關世良的這一段：

二十一年（1388），三男世良考授千□□不作，寧歸農畝，與方家爭山界，被方人冷箭射死，構訟報部奏上。奉批：無故射死功臣之子，罪擬滅族。如此方族消滅，其方人之田又荒一冲。

《世良支譜·初修源流序》由是云：

良公行三，係官氏出，乃余之二派祖也。洪武二十一年考授千總職，告歸隴畝，與方姓爭山，未幾而終。⁶¹

前面說過，安公房譜是以世良為元配方氏出，世甫為官氏出；但《世才支譜》與《世良支譜》卻都以世良為官氏出，世甫為方氏出。⁶²這也顯示有關資陽

⁵⁹ 案：千石鄉三十八九都有龍會、上寶林、中寶林、下寶林、廬山等保，參見註34。〔同治〕《益陽縣志》，卷首，〈圖象〉，頁53b-54a，有〈二十里圖〉，其中標示有「大塘灣」、「馬阿坑」。青秀山，在益陽縣東南五十里，參見〔嘉靖〕《湖廣圖經志書》，卷15，〈山川〉，頁21b-22a。

⁶⁰ 《世才支譜》，卷首上，〈源流序〉。

⁶¹ 《世良支譜》，卷1，〈初修源流序〉。

⁶² 又見《世才支譜》，卷1，〈遷益始祖派系〉，頁3a-b。奇怪的是，《世良支譜》，卷2，〈一派系〉，頁1a-b，又將世良列為方氏出。

徐氏二、三世的世系是相當錯亂的。無論如何，如果名輔、世馨從來不曾擔任過武職，很難想像世良有何理由無故被授予千總之職。但若〈三傳〉此說有一絲半點可能性，從翌年湖廣各地為調點軍民丁守邊，大規模實施垛集法看來，或許當時因為情勢所需，曾經一度被政府徵召，然世良與父兄同心，寧歸農畝；但若如此反而坐實了逃軍之嫌。世良後因與方家爭山界，被方人冷箭射死。所幸他與元配黃氏所生三子文景、文星、文昂俱已成立，洪武二十五年（1392），「兄弟三人俱領墾田家冲之田，文景執白旄，安立上冲塘之田五十畝，文星安立腰塘冲之田五十畝，文昂安立顏甲塘墾舉塘之田五十畝」。三十二年（1399），文景、文星將旄塘冲、星塘冲（即腰塘冲）之田一概賣與伯父世馨耕管，文景遷滄水舖寨子崙白旄冲；文星遷滄水舖靈寶山，星子彥元續遷寶林冲，至邱家坪。⁶³《安槓支譜·續修支譜源流》謂：「才、良兩公一徙馬阿崕，一徙白茅〔毛、旄〕冲，開墾田萬餘畝」，⁶⁴可知幾次遷徙都是為了開荒墾田，擴充家業。如果再加上馨公後裔紹先一人即「廣有田園數千畝」，徐名輔子孫在益陽的發展是絕對不容小覷的。

靖難期間軍士的召募與垛集

〈三傳〉中有關四、五、六子的紀錄不多，但都與軍役有關：

洪武三十三年（即建文二年，1400），荊州節度使張調中營駐防標下，我四男世甫防守高安縣龍灣洞口，後落業為軍戶，住伏石舖。洪武三十四年（即建文三年，1401），我五男世華為督標左營百戶加千總職，調往龍陽防守。洪武三十五年（即建文四年，1402），我六男世報在辰陽□塘汎，今調襄陽府南漳縣防守五安堰，山隘道險，□南漳落業為軍戶居之。

洪武三十三至三十五年為燕王靖難期間，對陣雙方都曾利用召募及垛集抽取大量士兵，⁶⁵世甫、世華、世報或因此成為衛軍，並在戰爭結束後入為軍

⁶³ 《世良支譜》，卷1，〈初修源流序〉，頁1a-2a。〈三傳〉中缺字據之補。

⁶⁴ 《安槓支譜》，卷首上，〈續修支譜源流〉，頁2b。

⁶⁵ 參見于志嘉，〈再論垛集與抽籍〉，收入《鄭欽仁教授七秩壽慶論文集》（臺北：稻鄉出版社，2006），頁208、214-215。

籍，分駐於各地。高安在江西瑞州府，龍陽在常德府，南漳在襄陽府，三人落業為軍戶的地點或在湖廣或在臨近的江西，倒也符合以垛集軍分配近衛的慣例。⁶⁶但不同於大批靖難軍有緣因功陞賞，從垛集軍晉升武職，進而擠身衛選簿，為後人留下紀錄；⁶⁷這批屬於落敗方的軍士，除去部分被「詔令復業」之外，⁶⁸應有不少被編入衛所，用以補充戰爭造成的缺額；只因他們擔任的是最底層的衛軍，因而無法從衛選簿中窺見萬一。⁶⁹若果如此，〈三傳〉中有關世甫、世華、世報落業為軍戶的敘述就特別值得重視，〈三傳〉的價值也將大為提昇。

以義子垛充軍

〈三傳〉中最為可信的是以義子世義垛充軍事：⁷⁰

洪武二十三年調點軍民丁守邊，我將義男世義頂當貴州平隴〔壩〕衛前所百屋〔戶〕王清下軍，兵冊正名倪興。……有一義男賜名世義，□□三月二十七辰時；義媳宋氏，所生三子，俱賜名文行、文忠、文信。我將世義安於古城堤南上領墾田三十畝耕種，至洪武二十二年，將世義與外幫貼戶李秀三、李榮三戶垛充貴州平隴〔壩〕衛軍倪興正軍名下，後洪武二十八年，又將受二即文忠、茂三即文信□□百戶王

⁶⁶ 參見于志嘉，〈試論明代衛軍原籍與衛所分配的關係〉，《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60：2（1989），頁383-387。

⁶⁷ 參見于志嘉，〈明北京行都督府考〉，《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79：4（2008），頁712-714。事實上，從衛選簿的資料可以發現，燕王靖難期間曾在北方大量招募、垛集軍士，並且用以成立了義勇左·右·中·前·後五衛、神武左·右·中·前·後五衛、武成左·右·中·前·後五衛、忠義左·右·中·前·後五衛等至少二十個衛所。

⁶⁸ 例如于志嘉，〈再論垛集與抽籍〉，頁215，引用〔明〕黃佐，《翰林記》（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3），卷8，〈諍得失〉，頁12b-13a云：「（永樂）二十年閏十二月甲子，詔復西征。方以士馬糧餉為艱，有以建文間江西垛集民兵與餽運夫十餘萬可徵用為言。上以其奏示學士楊榮，榮對曰：『此兵夫昔有詔令復業，今復徵之，是失信也。』上曰：『卿言是也。』遂寢其奏。」

⁶⁹ 筆者過去整理衛選簿中有關垛集軍資料，未見靖難期間垛集之湖廣出身者，或許即是因此之故。

⁷⁰ 明代軍戶常以義男代充軍，參見于志嘉，〈明代軍戶中的家人、義男〉，《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83：3（2012），頁507-570。

清下軍，有羅萬才催請文行頂軍一名，□□□□保。

據此，名輔是以義子世義與李秀三、李榮三共同垛充貴州平壩衛正軍倪興名下軍役，成為倪興的外姓幫貼戶。由於一開始只是貼戶，並未被派遣到衛，因此仍在古城堤南上墾田。到了洪武二十八年，大約因為正軍逃故，而世義有三子文行、文忠、文信，遂被要求頂軍成為正戶，文行乃親赴衛所承擔軍役。

關於洪武二十二年湖廣垛軍事，衛選簿中可以找到一些紀錄，例如黃州府麻城人被派往湖廣都司清浪衛（在貴州境）、⁷¹黃州府蘄州人被派往湖廣都司平溪衛（在貴州境）、⁷²常德府桃源人被派往雲南都司馬隆衛、寶慶府新化人被派往貴州都司安南衛、長沙府安化人被派往長沙衛等，另有一例則是長沙府瀏陽人，初派衛所不詳，後陞任貴州都司威清衛右所試百戶。⁷³

上舉諸例除長沙衛一例係以當地人守當地衛，其餘俱被派往雲貴衛所。這在方志中可以找到類似記載。例如，〔嘉靖〕《茶陵州志·武備》即云：

茶陵衛在元爲萬戶府，國朝吳元年（即元至正二十七年，1367）始立衛，命指揮范谷保領焉。……（洪武）二十二年，命都督李勝垛州民戶，得軍二千八百人，以二千人置前後二所，調其餘以守禦貴州清平衛。⁷⁴

可知茶陵州民垛集為軍的，大部分派在茶陵衛，只有四分之一強的人被派到貴州清平衛。益陽亦曾垛軍，惜垛軍額數及實際運作方式不詳。〔同治〕《益陽縣志·田賦志·附傭調》云：

垛軍，明洪武初，縣共垛軍若干名，傭調之苦，莫甚於此。蓋不隸附近衛所而遠戍邊荒，一也。戶田糧差與民戶無殊，而又當此重役，二

⁷¹ 參見〔清〕張廷玉等撰，《明史》（臺北：鼎文書局，1982），卷46，〈志第二十二·地理七·貴州〉，頁1211-1212。貴州鎮遠府西有清浪關，洪武二十三年四月置清浪衛治於此，屬湖廣都司；萬曆二十九年十一月改屬貴州，三十一年四月還屬湖廣。

⁷² 《明史》，卷46，〈志第二十二·地理七·貴州〉，頁1210-1211。貴州思州府東北有平溪，上有關，洪武二十二年三月置平溪衛於此，屬湖廣都司；萬曆二十九年十一月改屬貴州，三十一年四月還屬湖廣。

⁷³ 以上諸例參見于志嘉，〈再論垛集與抽籍〉，〈附錄一：衛選簿中所見垛集軍資料表〉，頁235。威清衛見《明史》，卷46，〈志第二十二·地理七·貴州〉，頁1215，洪武二十三年六月置。

⁷⁴ 〔明〕張治纂修，〔嘉靖〕《茶陵州志》（上海：上海書店，1990），卷下，〈武備〉，頁11b-12a。

也。其戶既絕，法宜免役，而清查之際，不復開除，至拘繫筮楚買田戶以充之，三也。司國計者宜何如然後民不困而兵足哉！⁷⁵

似乎益陽縣民被垛為軍者全數被調派到邊荒遠衛，徐世義因此成為貴州平壩衛軍倪興的貼戶。爾後隨著貼役改為正役，儘管以義男之子應役，但面對衛軍無盡的需索以及自身「戶田糧差與民戶無殊」，家大業大的徐氏又或有田產購自其他軍戶，則更需面對代補軍役之苦。這也就難怪五世以後要「家難」頻仍了。

附帶一提的是，羅萬才之名在〈三傳〉中並非首見，徐名輔在洪武十三年初到益陽時，曾經接受羅萬才以鮮魚款待，自己也曾任羅萬才所管的魚塘下網，「連獲大魚十尾，重二百八十斤」。相對於徐名輔的新移民身分，羅萬才應是當地的「老戶」，洪武二十八年由他出面要求徐文行頂軍，很可能就是以十九里里長的身分。

相較於〈三傳〉以徐文行親赴貴州平壩衛當軍認下一名軍役，對〈三傳〉真實性高度質疑的《興房譜》對於資陽徐氏名下的軍役卻有不同認知，《興房譜·派序·一派名輔》云：

吾祖係江西吉安府泰和人。或曰豐城，非也。於洪武年間遷益，為吾家之始祖，落業於益之十九里嚴河南里許，今世為徐氏居，相傳呼為老屋山者是也。第祖之自出未傳，當年士農工商亦無所據，先朝應雲南瀾滄衛軍，有應軍族人每三十年回益，收族眾軍費一次，始末或悉。東之大父幼時猶及見其來，遽上座，持先人瓢而驗合也。乃八九十年間絕無音耗矣。⁷⁶

不同於〈三傳〉直指應軍者為義男，《興房譜》對明初之事大多混沌未知，反倒是根據明末祖父輩的經歷，明確指出軍役屬雲南瀾滄衛，應軍族人曾每三十年一次回益陽收取軍費。同譜卷11，〈附記〉，更依據萬曆元年徐欽滿分關簿，指出該役源自「垛軍」。究竟這兩名軍役之間有何關聯？有無可能在明代曾經歷過一次調衛？抑或二者分屬不同來源？在目前資料有限的情況下都無可考。但可確定的是，垛軍對徐氏確曾造成莫大困擾，這也是所有益

⁷⁵ [同治]《益陽縣志》，卷5，〈田賦志·附傭調〉，頁45a。

⁷⁶ [清]徐日東，〈派序·一派名輔〉，收入《興房譜》，卷3。

陽塚軍必須共同面對的歷史共業。

三、攀附貴顯：徐達與江西豐城徐氏

〈三傳〉中出現的眾多人物中，身分地位最為顯赫的莫過於馬皇后、宋國公與徐達。〈三傳〉以馬阿為后族女、宋國公孫女，但宋國公為馮勝，⁷⁷並不姓馬，很容易證明他與馬阿絕非祖孫。至於馬皇后，《世才支譜·支譜發明》云：

我祖豫江公，洪武二十二年由豫章遷益十九里四洲塘，迄今墳墓依然，祭掃勿替，故余一支修譜，斷自豫江公始。自豫江而上之，即公所自出，時或見於他說，亦未有實據，不敢引入。前年長沙縣學名仲者，扎約合族覽其譜序，所載皆素所未聞，何敢牽附其說而廣收濫合？⁷⁸

〈支譜發明〉為十三派孫日尚所撰，時間在乾隆戊寅（二十三年，1758），較安公房初修譜晚了兩年。文中提到，修譜前曾見長沙縣學生徐仲展示所修譜序，其中多素所未聞者，指的應該就是〈三傳〉所記諸事。但日尚並未盲從跟進，而是以從叔「采侯公手錄先人遺跡」為本，「參以各房關約，並族藏萬曆年間寫譜，從流溯源，互相徵印」，⁷⁹最後作出始祖於「洪武二十二年由豫章遷益」的結論；對於本支祖世才嫡配的馬氏，也只簡單記為「江南鳳陽府定遠縣馬如龍女」，⁸⁰並未採納洪武帝賜后族女之說來自抬身價。本節因擬集中討論關於徐達的問題。

⁷⁷ 《明太祖實錄》，卷58，洪武三年十一月丙申條，頁4a。

⁷⁸ 〔清〕徐日尚，〈支譜發明〉，收入《世才支譜》，卷首上。

⁷⁹ 〔清〕徐鼎瑛，〈一修自敘〉，收入《世才支譜》，卷首上。修譜時參照的「族藏萬曆年間寫譜」，應即是「三傳五紀」中的「五紀」，由此或可反證〈三傳〉中諸多不實，乃是大邦偽作。另外，〈三傳〉中的「運糧千總」，是清代才有的職稱，也透露了〈三傳〉曾遭清代子孫竄改的痕跡。

⁸⁰ 《世才支譜》，卷1，〈嫡支初祖世才派系〉。

資陽徐氏與徐達的關係

《興房譜·支譜條辨》十辨之二云：

一、我南橋公所修老譜，確載始祖江西吉安府泰和人，且註：「或曰豐城，非也。」而安公房譜則載為南昌豐城人我老譜覺軒公原序，安公房譜亦纂入其中，遇泰和字概改為豐城字，云前有老祖於宋建炎四年甲寅建炎係宋高宗南渡年號，其間並無甲寅歲次葬桐槽黃木腦，旋有惟勤遷江南鳳陽府濠州濠州沿于隋唐宋，及元則曰臨濠，明初改為鳳陽府。安公房譜似以濠州為轄于鳳陽者，誤。迄佑華出道、遠、通、達，而始祖即為明中山王諡武甯安公房譜始祖圖註似作年號，誤用徐達之胞姪。考《明史》徐達傳，達世濠人，並無遷自豐城之說。始祖籍隸豐城，即不得為徐達胞姪。既為徐達胞姪，自不得為南昌豐城人。即謂惟勤遷自江西，按傳稱惟勤乃南宋時徐明常之曾孫，遞傳至於明初，已歷宋元二百餘年，豈如此世遠代更，而孫支猶貫老籍，稱為南昌豐城人者？此緣意欲牽附徐達貴顯，又因江西祖一說習傳已久，故其敘述如此也。若所刻江西老祖黃木腦一圖，則安公房修譜時實無一人跡涉其地，或亦不過想當然耳。

此篇重點，在於興公房老譜記載始祖原籍江西吉安府泰和縣，安公房譜則改為南昌豐城縣。這是因為按照〈三傳〉的說法，徐氏是在唐初遷到江西南昌的，其後子孫繁衍，分為八大戶。黃巢作亂時，其中一戶丁被僉點防守豐城縣黃木腦邨堡，後遂被稱為黃木腦徐家。元代屬「豐城軍民丁額，為運糧軍」，至正十二年冬月某日，徐名輔隨四叔徐達同解糧船到南京，適逢朱元璋與郭子興倡議起兵勦寇，叔姪二人所解之糧被郭子興收去，二人乃奔赴濠州投靠朱元璋。時朱元璋十九歲；徐達年僅十三，被收為軍參謀；徐名輔則被收入軍前效用，兩人從此展開軍旅生涯。

徐達以十三歲幼齡成為軍參謀，頗不可思議。查《明史·太祖本紀》，郭子興於至正十二年二月起兵濠州，朱元璋於閏三月入濠見子興，時年二十五。翌年即與徐達等南略定遠。⁸¹《明史·徐達傳》則稱達為濠人，朱元璋為郭子興部帥時，「達時年二十二，往從之，一見語合。及太祖南略定遠，

⁸¹ 《明史》，卷1，〈本紀第一·太祖一〉，頁2。

帥二十四人往，達首與焉」。⁸²可見〈三傳〉所記太祖起義及徐達投軍時間雖與史實相符，但兩人年齡皆有誤；尤其是徐達，年齡被壓低至十三歲，更令人匪夷所思。

道咸以後新增的先祖：豐城徐氏

此外，〈三傳〉中徐達、徐名輔是在從豐城運糧往南京之際，因糧米被郭子興收去，不得已才轉赴濠州投軍的。《明史·徐達傳》則稱達「濠人，世業農」，並無遷自南昌豐城之說。〈三傳〉稱「我祖徐佑華、祖婆曾氏，所生四子，道、遠、通、達」；道、咸以後續修之各支譜更有將祖先歷史往前推，在徐道、徐佑華之前增添曾祖徐惟勤、先祖徐明常者，並且藉徐惟勤遷濠州之說，將豐城、濠州兩地聯繫起來。⁸³由於大邦草譜與所依據的「三傳五紀」，除〈三傳〉外俱已不見，今人難以判斷哪些出自大邦偽作，哪些又係歷次續修時妄增；但徐惟勤之名既不見於〈三傳〉或乾隆二十一年徐大經所撰〈分修序〉，他的出現幾可斷定出自後人的加工。那麼，徐惟勤又是何許人呢？牽扯上他的意義又何在呢？

有關徐明常、徐惟勤的徐氏源流考訂，見《安柏支譜·續修源流序》：

嘗考諸史籍，而知我族自伯益受姓以來，歷唐虞夏商周秦漢，代不乏人。迄西漢桓靈間，孺子穉居南昌，為南州高士，後裔繁衍，分為八大戶。每戶以一丁供軍務，防守黃木邨堡，雖歷晉宋梁陳暨隋唐宋元，猶聚族世居豐城黃木腦，人咸呼為黃木腦（徐家）。我祖明常公，宋朝貢舉，仁孝格天，宋高宗建延〔炎〕四年（1130）沒，葬豐城桐槽。堪輿家有記云：「欲問發蹟，須去江北。」我惟勤公遷江南鳳陽濠州，迄佑華生道、遠、通、達四公，達即魏國公，晉封中山王；遠、通兩公無考，道生我始祖名輔公。⁸⁴

⁸² 《明史》，卷125，〈列傳第十三·徐達〉，頁3723。

⁸³ 《世才支譜》，卷首上，〈源流序〉。《安櫟支譜》，卷首上，〈續修支譜源流〉。前者撰於道光辛丑（二十一年），後者撰於咸豐辛亥（元年）。

⁸⁴ 《安柏支譜》，卷首，〈續修源流序〉。此序未記撰寫時間，但同譜卷首，〈凡例〉謂該譜自乾隆丙子創修，「至光緒丙子（二年）續修」。

這一系列自伯益至徐穉、徐明常再到徐惟勤的世系，似乎廣為民間所流傳，特別是徐明常的葬地牽涉到堪輿家之說，更為小民津津樂道。徐穉傳見《後漢書》，⁸⁵有關徐明常墓地的完整傳說則收錄於《世才支譜·江右桐槽老祖明常公墓圖》：

是地在江西南昌府豐城縣桐槽。我祖明常公仁孝格天，建炎四年卒，天葬斯山。堪輿家有記云：「桐槽大地，邐邐邐邐，恰似牛軛，帝座後殿，貴人前席，日月捍門，龍虎帶劍，有人葬着，王侯大地，百年已後，富貴方得。若問發蹟，須去江北。」後徙濠州，出魏國公達，追封中山王。達女為成祖皇后。⁸⁶

這個傳說被認為應驗在徐達與其女成祖皇后的身上。徐名輔既以江西為祖籍地，其子孫借用此一傳說攀龍附鳳便也無足為奇。但因桐槽在豐城縣，於是將原本認定的原籍吉安府泰和縣改換成南昌府豐城縣；而傳說中徐惟勤曾由江西遷濠州，也正好為徐惟勤與徐達聯繫上關係。這種手法非資陽徐氏所獨創，查閱數種號稱與徐達有關的族譜，都可看到類似的情況。例如，自稱為徐達後人編寫的《萬載潭溪徐氏族譜》，⁸⁷經查發現該譜卷1，〈源流世系〉有以黃帝為第一世的詳細世系，徐惟勤之名出現在一百二十世後重又開啟的第一世，但相關記事極其簡略，只知道他是「元泰之子」，「配劉氏。生歿葬所俱未詳。子一，達」。⁸⁸也就是說，《萬載潭溪徐氏族譜》中的徐惟勤是徐達之父，且徐達為獨子，並無兄弟。

《萬載潭溪徐氏族譜》以徐達為祖的可信度有待檢驗，⁸⁹但它為徐惟勤

⁸⁵ [劉宋] 范曄，《後漢書》（臺北：鼎文書局，1981），卷53，〈周黃徐姜申屠列傳第四十三·徐穉〉，頁1746-1748。

⁸⁶ 《世才支譜》，卷末上，〈江右桐槽老祖明常公墓圖〉。

⁸⁷ [清] 徐明斐等纂修，《萬載潭溪徐氏族譜》（上海：上海圖書館藏清同治五年東海堂木活字本）。是譜卷首，〈徐氏譜序〉有云：「太學生名步元者，自述系出魏國公之後，其祖自長寧於康熙年間貿易來萬。」由此看來，撰寫此序的袁州府萬載縣儒學教諭謝家楨，對此家族究竟是否為徐達之後並無把握。

⁸⁸ 《萬載潭溪徐氏族譜》，卷1，〈源流世系〉。

⁸⁹ 查《中國家譜總目》收載徐達家譜一種：徐兆禧等纂修，[江蘇南京]《徐氏宗譜》（1925年世恩堂鉛印本），惜上圖不藏。《中國家譜總目》，冊4，頁2046，謂美國哥倫比亞大學有該譜藏本，惜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傅斯年圖書館所藏哥大贈送之族譜微捲中並無該譜。又，上圖藏有徐兆順纂修，[江蘇丹陽]《雲

與徐達牽起的關係值得注意。上圖另有一種〔江西・湖南〕《徐氏族譜》⁹⁰，為統宗譜，仿《萬載潭溪徐氏族譜》開列源流世系，但以伯益為第一代，記至一百零七代元清、元泰、德本，再重啟第一代惟儉（元清子）、惟勤（元泰子）、惟鐸・惟錦・惟鑑（德本三子）。是譜同樣以惟勤為徐達之父，同樣以徐達為獨子，但對惟勤生平多了一些描述：「仕元為柳州司馬」。對於第一百零五代的徐明常也有較詳細的介紹，卷1，〈源流世系〉云：

萬七郎，字明常，仕擢高位，性至孝，廬墓三年，家有紅紫牡丹變為白色，其純孝所感如此。⁹¹

這個傳說與資陽徐氏有關桐槽老祖墓的傳說不同，但卻存在於另一部徐氏族譜中，是即《中湘徐氏五修族譜》。⁹²是譜卷4，〈開派源流世系〉云：

（傳霖四子）明常，字智叔，行二八。貢生，性至孝，居父母喪，哀毀骨立，廬於墓所，朝夕哭泣不已。著《二八居士集》行世。按：明常公沒後係天葬，其地子孫繼孝廬墓，感動天地。家有紫紅牡丹，忽變為白色，其曾孫達驗之。載豫章省郡邑誌及通誌。公墓在住宅右矩山。⁹³

與資陽徐氏相似之處，在於二者皆以徐明常為「天葬」，且皆因孝感動天，後代子孫受到庇蔭，最後應驗在徐達身上。然而，比對方志，牡丹變色之說其實另有其人。〔康熙〕《豐城縣志・孝節傳》有云：

徐定，字子固，覺溪人。父國煦，義居三載，宰木連理。國煦卒，定廬墓三年，家有紅紫牡丹，忽變為白，人以為至孝所感，號大孝子。定卒，子頌，字子儀，三年寢食於墓，號小孝子。曾孫傳霖，字商澤，

陽徐氏族譜》（上海：上海圖書館藏1926年永思堂木活字本），以徐達為始遷祖第一世，經查該譜於徐達以上全未提及。

⁹⁰〔清〕徐庠儒纂修，〔江西・湖南〕《徐氏族譜》（上海：上海圖書館藏清光緒八年東海堂木活字本）。

⁹¹〔江西・湖南〕《徐氏族譜》，卷1，〈源流世系〉。

⁹²又名《中湘稠泉徐氏（五修）族譜》，徐德鑫編纂，臺北：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傅斯年圖書館藏縮微膠捲，據北京中國社會科學院歷史研究所圖書館藏1923年味書閣活字本攝製。

⁹³《中湘徐氏五修族譜》，卷4，〈開派源流世系・百二十代〉，頁39b。

亦事親孝謹。子正常，字禮叔，孝友篤實，人謂徐氏世襲孝子。⁹⁴

可知徐定才是正主。《中湘徐氏五修族譜》則以國煦為百十四代，次子仲定，「性至孝，父母既沒，廬墓三年，哭泣如初喪時。宋旌為孝子，都官表其門第，沒後鄉人立孝子祠祀之」。仲定第三子頤，「稱號小孝子」；頤曾孫傳霖，「以子執常貴，贈伯爵」；傳霖有五子，正常為三子，明常為四子，執常為五子。⁹⁵這些記事與縣志相較，除牡丹變色之說易主外，諸人排輩順序基本相符。

徐國煦——仲定——頤——朋——協（德夫）——傳霖

正常
明常
執常（經孫）

值得玩味的是，《中湘徐氏五修族譜·開派源流世系》謂傳霖「以子執常貴，贈伯爵」；又謂「執常字經孫，行五，自幼肄業矩山書屋，文明益振，弱冠登宋理宗朝進士第，由翰林官至資政殿大學士，嘗三劾賈似道權奸蔽日、蠹國害民，條陳其弊，遂棄職歸田。著《矩山集》行世。封豐城伯，謚文惠，入名宦祠」。⁹⁶但〔康熙〕《豐城縣志·人物傳》記徐經孫，卻謂：「徐經孫，字仲立，覺溪里人濬之子，號矩山，登寶慶（二年，1226）進士」，「卒贈金紫光祿大夫，爵豐城伯，謚文惠」。⁹⁷其生平事蹟雖與族譜所記相同，但父名徐濬而非傳霖。

族譜中另一啟人疑竇者為百十八代協，「字德夫，行十六。弱冠舉進士第，授翰林侍講學士，出任浙東提點刑獄。宋嘉定間，陞樞密院，進文華閣侍制，封豐城伯，謚清正」。⁹⁸〔康熙〕《豐城縣志·人物傳》則謂：「徐鹿卿，字德夫，後泉里人」，嘉定十六年（1223）登進士，「謚清正，爵國男」。⁹⁹這兩位都是宋代豐城徐氏中鼎鼎大名的人物，族譜巧妙編入源流世系中，但從二

⁹⁴〔清〕何士錦等修，〔清〕陸履靜等纂，〔康熙〕《豐城縣志》（臺北：成文出版社，1989），卷12，〈孝節傳·孝子·徐定〉，頁1a-b。

⁹⁵《中湘徐氏五修族譜》，卷4，〈開派源流世系〉，頁36a-39a。

⁹⁶《中湘徐氏五修族譜》，卷4，〈開派源流世系·百十九代〉，頁38b-39a。

⁹⁷〔康熙〕《豐城縣志》，卷9，〈人物傳·徐經孫〉，頁22a-23a。

⁹⁸《中湘徐氏五修族譜》，卷4，〈開派源流世系·百十八代〉，頁38a。

⁹⁹〔康熙〕《豐城縣志》，卷9，〈人物傳·徐鹿卿〉，頁34b-36b。

人卒年來看，鹿卿卒於淳祐十年(1250)，時年六十二；經孫卒於咸淳九年(1273)，時年八十二。¹⁰⁰淳祐十年時經孫五十九歲，只小鹿卿三歲，兩人是絕對不可能有祖孫關係的。

徐達後裔對豐城徐氏的附會

再看各人葬地，仲定葬黃栢坑之上，傍先人墓側另堆；頤葬黃栢坑父墳右側，頤次子朋葬黃栢坑附父塋之右，朋子協(德夫)葬黃栢坑祖山，協子傅霖葬住宅右矩山內，傅霖四子明常墓在住宅右矩山；是協以前俱葬於黃栢坑祖山，傅霖、明常則葬在矩山，這或許是族譜為配合徐經孫「矩山」之號，適度修正的結果。然則，資陽徐氏所謂的「江右桐槽老祖明常公墓」又是何所指呢？

上引《中湘徐氏五修族譜·開派源流世系》提到徐明常「行二八」。查〔嘉靖〕《豐乘·山川志·丘墓》有「徐二八居士墓：在同造。水南鄉人，傳為中山武寧王遠祺。正德□年、嘉靖□□年，魏國差宗人祭掃」，¹⁰¹顯示徐二八與徐達確有些關聯。「同造」為里名，〔康熙〕《南昌郡乘·雜誌》改同造為「同曹」，¹⁰²資陽徐氏譜所謂的「桐槽」應即指此。但方志中未提及二八居士之名，亦無所謂「天葬」之說，資陽徐氏所引堪輿家言究竟從何而來，尚有待釐清。

上引〔嘉靖〕《豐乘》有關徐二八居士墓的記載，明確指出徐達後裔曾派人祭掃，時間最早在正德年間。《中湘徐氏五修族譜》卷3收有〈龍鳳印批〉，其文曰：

定國公勳衛徐為給批世守祖塋、焚循香火事。照得本府原籍江西豐城，世居覺溪，有始祖歷葬本山水南。第十五世祖於元朝至正年間隨遷南

¹⁰⁰ 徐鹿卿見昌彼得等編，王德毅增訂，《宋人傳記資料索引》（臺北：鼎文書局，2001），頁2032-2033；徐經孫見同書頁2039。據此，經孫初名子柔，以家在洪撫之間，有山方正，因號曰矩山。

¹⁰¹ 〔明〕李貴纂修，〔嘉靖〕《豐乘》（上海：上海書店，1990），卷3，〈山川志·丘墓〉，頁7a。

¹⁰² 〔清〕葉舟、陳弘緒纂修，〔康熙〕《南昌郡乘》（北京：書目文獻出版社，1988），卷54，〈雜誌·丘墓〉，頁19a。

直鳳陽府，後因我太祖高皇帝興兵征討，御駕親臨，拜請我十六世祖為帥，掃歸一統，世襲魏國公。歷代勳衛，加封我祖為中山王，諡武凝〔寧〕。後成祖皇帝靖難有功績，蒙仁孝文皇后恩典，封襲定國公。荷蒙欽賜歷代勳戚同享爵祿、皇莊俸米等因，看得本府世戚公勳，與國同久，皆伏祖塋之脈派也。今因本府世守燕京，相隔吳地三千餘里，有祖籍子孫在彼塋地清理醮祀。目今本府祭掃，查看四至樹株，原係本塋風水，切被附近棍徒偷盜砍伐，越界侵犯，除已往不究外，為此批給本府親族弟姪等，執批看守。如有棍徒仍前侵犯，本府戶長巡緝拿送府縣究懲，毋得徇縱。須至批者。

右批給付本族仕桂。准此。

天啟七年（1627）十二月二十日給。（府花押）¹⁰³

案：徐「達子孫有二公，分居兩京。魏國之後多賢；而累朝恩數，定國常倍之」。¹⁰⁴方志謂正德、嘉靖間，魏國公曾差宗人祭掃；此批則係定國公支以「世守北京」，隔遠不便為由，於天啟七年發給豐城族人，用以為看守祖塋的憑證，目的在保障祖塋風水。批文中明確表態：定國公支係以江西豐城覺溪為原籍，視水南鄉徐二八居士墓為祖墓。同譜卷3另收載〈御製開國輔運推誠宣力武臣特進光祿大夫左柱國太傅中書左丞相征虜大將軍魏國公追封中山武凝〔寧〕王神道碑〉，開宗明義亦言：

大明中山武凝〔寧〕王，姓徐氏，諱達，南昌府豐城縣角陂人，鳳陽籍，家世農業。¹⁰⁵

似乎官方說法就是以豐城為徐達原籍了。然而，御製神道碑的原文其實並非如此。《國朝獻徵錄》收載的御製神道碑如是云：

大明中山武寧王姓徐氏，諱達，鳳陽府鳳陽縣人，家世農業。¹⁰⁶

¹⁰³ 《中湘徐氏五修族譜》，卷3，〈龍鳳印批〉，頁1a-2b。

¹⁰⁴ 《明史》，卷125，〈列傳第十三·徐達〉，頁3732。

¹⁰⁵ 《中湘徐氏五修族譜》，卷3，〈御製開國輔運推誠宣力武臣特進光祿大夫左柱國太傅中書左丞相征虜大將軍魏國公追封中山武凝王神道碑〉，頁1a。

¹⁰⁶ 〔明〕焦竑，《國朝獻徵錄》（臺北：臺灣學生書局，1984），卷5，〈公一·特進光祿大夫左柱國太傅中書右丞相征虜大將軍魏國公贈中山王謚武寧徐公達神道碑·御製〉，頁1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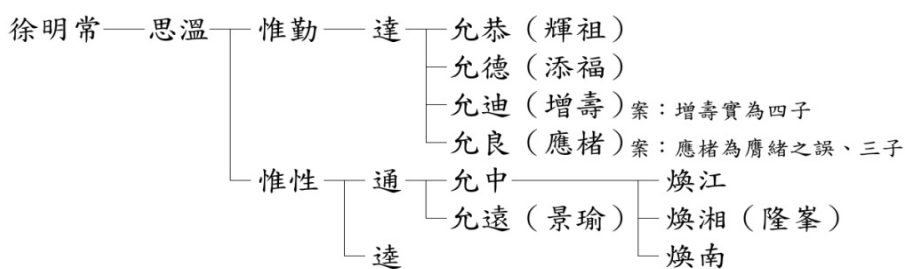
可以確定，起身草莽的徐達「家世農業」，他的父親既非〔江西・湖南〕《徐氏族譜》所謂的「仕元為柳州司馬」，亦非《中湘徐氏五修族譜》所說的「元時屢徵不仕」，總之不過是個以農為業的平民百姓。只是在徐達出將入相之後，子孫習於民間風潮，儘管已貴為國公勳衛，仍想為先祖攀個高親；而江西豐城徐氏歷代出了不少高官名士，又有徐明常天葬傳說可供附會，於是派宗人至徐二八居士墓祭掃，進而發給豐城宗人批文，壟斷天賜異相的傳聞，為徐達出身更添神秘色彩。這種作法引發鄰近地區的徐姓群起效尤，從徐達名字上作文章，道、遠、通、達或不過其中一端罷了。

冒為徐達的「族兄」「族弟」

《中湘徐氏五修族譜》以徐達族弟徐通長子允中第二子隆峯為初祖，卷1，〈敘〉云：

稠泉荷葉塘譜牒之修，著我徐姓之族也。考其源流，肇自元末明初中山武凝〔寧〕王達公之弟諱通，字挺生。公生子大受諱允中之子渙湘（隆峯）公，是我遷潭之發派祖也。¹⁰⁷

卷4，〈開派源流世系〉記徐通與徐達關係如次：¹⁰⁸



究竟二人關係是否果真如此尚有待進一步釐清，但細看〈開派源流世系〉所記仍有許多似是而非之處。例如，徐通次子允遠，「字守貞，一名景瑜。元至正四年（1344）癸未（1343，應為甲申之誤）由軍功陞授錦衣衛僉事」，¹⁰⁹但據《國朝典彙・朝端大政・勳臣考》，宣德六年（1431）十二月：

¹⁰⁷ 徐子和，〈敘〉，收入《中湘徐氏五修族譜》，卷1。

¹⁰⁸ 《中湘徐氏五修族譜》，卷4，〈開派源流世系〉，頁39b-44b。

¹⁰⁹ 《中湘徐氏五修族譜》，卷4，〈開派源流世系・百二十四代〉，頁44a。

南京錦衣衛指揮徐景璜及其弟千戶景瑜，得繫首逆者，徑送北京守備，襄城伯李隆奏其違命不關白。上命都察院責景璜等罪，俾戴罪還職，璜等有倍慢語，法司奏大不敬，應斬。上諭羣臣曰：「朕念開國勳裔，且皇祖母族姪，豈忍重罪？姑謫戍，俾自懲，庶幾保全之道。」蓋二人皆中山武寧王孫也。¹¹⁰

可知景瑜乃徐達孫輩，至少生存到宣德六年；且官不至指揮僉事，至多為南京錦衣衛千戶，最後甚至被謫戍。徐通、徐達關係甚可疑，但這已經超出本文討論的範圍，筆者關心的，是後世子孫對於妄攀權貴為先祖的看法。

其它觀點

《中湘徐氏五修族譜》歷經乾隆己未(四年, 1739)、道光辛巳(元年, 1821)、同治壬戌(元年, 1862)、光緒癸巳(十九年, 1893)及民國十二年(1923)五次修纂，由徐又章所撰初修序所謂「我始祖伯益遞傳百二十四代至隆峯公，由吳遷楚，下屯潭邑四都七甲實竹塘」看來，¹¹¹中湘徐氏亦為軍戶，明初遷楚乃是為了屯田。儘管在初修時已然聽聞甚至取得民間流傳的伯益以來百餘代譜系，但未多加附會。一直要到民國十二年五修，才完整引進豐城徐氏的譜系。卷1，民國十二年，徐子祐，〈敘〉云：

吾族由虞廷伯益錫爵，賜姓曰嬴，……至宋初仲定公旌為孝子，都官立孝子祠祀之。宋末思溫公隱居角陂，有矩山書屋教訓子弟。其子惟勤，元時屢徵不仕，生子名達，世居豫章南昌府豐城縣之角陂〔陂〕，相明太祖安定天下，進封魏國公。……其弟挺生隱居不仕，生子允中，克承父志，生三子：煥江、煥南、煥湘。江、南二公安居故土，我湘公由西而南，……迨明末清初，我支祖隆峯公由西右吉安籍潭州，卜居四都，閱今十有七派，……考源流世系，根本無訛；閱舊例文詞，條理不紊。噫！我父用心於本源之地，筆墨之間，可不謂肫摯之至也

¹¹⁰ 〔明〕徐學聚，《國朝典彙》（臺北：臺灣學生書局，1965），卷31，〈朝端大政·勳臣考〉，頁39a-b。

¹¹¹ 〔清〕徐又章，〈乾隆己未譜敘〉，收入《中湘徐氏五修族譜》，卷1。

歟！¹¹²

此〈敘〉奇特之處，在於對伯益以下世系如數家珍，對於自家歷史卻不甚關心，以致出現許多錯誤而不自知。因為根據卷4，〈始遷祖派下大宗世系〉，隆峯號煥湘，為徐達姪孫，「洪武末年由豫章遷楚長沙之潭邑，卜居實竹塘」。¹¹³徐子祐將一人變為兩人，將遷潭時間由明初改至清初，似乎對他而言，攀附權貴遠比溯本追源重要多了。

那麼，〔江西・湖南〕《徐氏族譜》又如何呢？卷首，光緒九年，〈序〉云：

我族歷尊司馬惟勤公為始祖，以公生元明鼎革之際，去今未遠，確有明徵，亦先賢修譜斷自可知者始之意。所不可解者，萬邑數次族譜，具敘家譜不存，莫知世系；而錄自黃帝至惟勤公凡百有十四代，不顧自相矛盾？……庠等修茲家乘，欲筆之則明知其莫須有，欲削之又恐或有咎其疏，無已，乃自伯益公起，遵蘇式，一仍舊譜；而以惟勤公六世景傳、景山、景興、元吉、懷林五公為綱，倣歐式，……不敢誣其祖，亦不致棄其祖，蓋慎之也。¹¹⁴

可知族人對於徐惟勤以前的世系是全然不信的，但就算「明知其莫須有」，亦不敢擅自刪除，只能在眾人認可的第一代惟勤之前，照舊收錄，以示謹慎之意。

回頭再看資陽徐氏。如上所述，《安儉支譜》是筆者查閱過的七種支譜中，唯一收錄〈三傳〉者。有趣的是，〈三傳〉之後附有儉公支十九派孫允輝所作的〈附誌〉，其文曰：

□我族自明崇禎癸未（十六年，1643）而後，湖南頻遭兵燹，豐城之族遂絕往來。康熙庚辰，十二派鼎黃已序之矣，復閱乾隆丙子十四派大梯考譜事略內載：九世祖長嶺收貯三傳五記，來歷非不明晰，而所謂傳記，究闕而未傳。咸豐戊午（八年，1858）續譜，亦仍舊置而弗錄，□年

¹¹² 徐子祐，〈敘〉，收入《中湘徐氏五修族譜》，卷1。

¹¹³ 《中湘徐氏五修族譜》，卷4，〈始遷祖派下大宗世系〉，頁1a-b。

¹¹⁴ 〔清〕徐宗梯、徐庠儒、徐祖佑、徐正揚，〈序〉，收入〔江西・湖南〕《徐氏族譜》，卷首。

春始得此傳，而讀之或疑以為非是。但黃公□□□□梯公去黃公亦未遠，稍有可疑，二公斷□□□□其中出處行為以暨聘娶生年，尤非他□所敢杜撰者。因檢付梓，以俟後之有識者參焉。¹¹⁵

由之可知，〈三傳〉之存在雖自乾隆二十一年安公房修譜以來一再被提及，但都「闕而未傳」；咸豐間續修譜亦「置而弗錄」，一直要到徐允輝復得此傳，才得刊行。允輝本人在閱讀時也是疑信參半，難以作決，但考慮到「其中出處行為以暨聘娶生年」言之鑿鑿，不像能做假，最後還是決定將之公諸於世，後人這才有機會一窺究竟。只是這份晚出的〈三傳〉與大邦草底所錄的內容是否完全一致，還是又經過一番修飾，後人已無由得知了。

另一個值得觀察的是民國二十年（1931）世才支六修譜時，邀請世馨後裔徐明謬所作的序。〈六修序〉云：

歲在辛未，余纂修益陽縣志，檢點全縣氏族，吾族裒然居首，蓋丁口之數殆及六萬，他族無有及此者。粵稽我始祖豫江公有子八人，遠徙者五，居益陽者惟吾二世祖馨公、叔祖才公、良公，而振振已若此。相傳始祖明初奉朝命來益屯墾，載有黃白二旄，（以下略，見上引）又聞父老言，始祖之父通公，叔即魏國公達。通公居豐城，達公遷於濠，為有明佐命元勳第一。顧我族老譜曾未溯及，蓋雖信而有徵，亦恐人疑其依附耳。¹¹⁶

上文提到《世才支譜》初修時，徐日尚採取了審慎的態度，但隨著其後數度續修，安公房譜的諸多說法被納入其中。徐明謬曾任湖南省議會議員、湖南省長公署秘書長、益陽續修縣志局總纂，對益陽地方氏族的發展認識頗深。他為《世才支譜》作序，對諸多附會之說雖難以認同，但又不得不予以尊重，因此以「相傳」二字含混帶過。但另一方面，他又選擇性地接受部分說法。〈六修序〉續言：「往歲余遊江右，訪南州孺子（徐釋）故宅，登滄浪亭，悠然動思古之情。及過豐城，尋吾祖發祥之迹，與其父老數典話故，歡然如一家人」，充分顯示了對豐城一脈的孺慕之情。

必須一提的是，徐明謬以他對益陽地方歷史的了解，作出始祖名輔「奉

¹¹⁵ [清]徐允輝，〈附誌〉，收入《安儉支譜》，卷首。

¹¹⁶ 徐明謬，〈六修序〉，收入《世才支譜》，卷首上。

朝命來益屯墾」的論述，應是最能反映事實的說法。《中湘徐氏五修族譜》初修序謂「隆峯公由吳遷楚，下屯潭邑四都七甲實竹塘」，應該也是事實。他們與徐達的關係，或許可以從另一部〔山東濟甯〕《徐氏家譜》遙想一二。是譜〈甲子聯譜序〉有云：

我族眾多於有明開國初由蘇北遷，因流溯源，允係一本，遂有聯譜之議。……考姓氏譜所載，徐姓東海郡伯益佐禹有功，封其子若木於徐，即以國為姓。歷夏商周為諸侯，迨東周季年，徐偃王為楚所敗，遂致失國，子孫宗族或逃於晉，或潛於野。蘇乃徐國故址，以故蘇省崑山徐姓最著。查我族各村舊譜，多係於明之初葉，隨大元帥天德公由蘇北徙，亦多有身列行伍，建功立業，屯田於此者，故屯戶居多。間有自晉省來者，亦失國後逃於晉者也。天德公諱達，字天德，諡武甯，追封中山王，肖像有明功臣廟，我族眾多其近支。徐姓之由蘇而魯，天德公之力居多焉。¹¹⁷

徐達一生南征北討，跟隨他的將士中不乏徐姓者；又因他身為開國功臣一向形象良好，意欲攀附者眾。上文所舉各種亂象，應即各顯神通的結果。

餘論：明初湖廣地區的魚課與軍戶的關係

本文由號稱資陽徐氏始遷祖徐名輔親筆之〈三傳〉入手，參照同族七種支譜以及同姓異宗譜四種，首先考察各譜修纂者「以何為據」的問題，通過雙方對彼此掌握的證據所作的攻防，試圖理解資陽徐氏各支譜對祖先世系排序先後乃至先祖來歷認知差異之源由。繼而透過史料解讀的過程，期能發掘出與軍籍、軍役相關的訊息。最後討論資陽徐氏與徐達乃至豐城徐氏間的關係。由於時間有限，參考的資料有限，能夠觀察到的現象自很有限，但由魏國、定國兩公府對徐二八居士墓的態度，可以看出時人認祖常欲攀附貴顯，其風氣之盛竟至貴顯如徐達後人亦不能免俗。至於自伯益、徐穉乃至徐明常、

¹¹⁷ 〔山東濟甯〕《徐氏家譜》（天津：天津古籍出版社，2011），〈甲子聯譜序〉，頁4a-5b。

徐惟勤、徐達的系譜，究竟自何時開始成形並在民間流傳，是否曾為徐達後人引為己用，還需要更多材料才能進一步釐清。

回到本文最關注的議題，也就是〈三傳〉內容真偽之辨，儘管其中有關先祖出任武職的敘述全屬造假，徐名輔與徐達，以及馬阿與馬皇后、宋國公的關係也都是假，但跳脫這些自抬身價、攀附貴顯的部分，其他有關徐名輔在益陽開基立業乃至軍民田買賣的描述卻又都栩栩如生，鮮活如在眼前。特別是對三子因與方家爭山界遭人射死，四、五、六子於靖難間隨軍征戰最後落為軍戶；以及義子被垛充軍，先為貼戶再由貼轉正，由義孫親赴貴州平壩衛任役等事，可說是娓娓道來，全不隱諱。筆者因此以為，〈三傳〉所述應有相當程度反映了明初湖廣地區垛集軍戶的存在實態。

通過上文的考察，我們知道長沙衛在洪武五年成立時，曾「以各布政司并本省各府州縣民自歸附丘指揮并南雄侯、江英侯部下者垛充本衛軍士，共得五千六百名」，徐名輔很可能就在這第一波被垛充軍。¹¹⁸幾年後他離開長沙衛去尋找適當屯墾地，先在水磯口停留了三年，再攜六子轉赴益陽；留下的七、八二子此後即定居水磯口，他們所耕種的不無可能即是屯田。遷居益陽的徐名輔在當地有了快速發展，除了報縣領墾的軍田三百畝，陸續又收購了不少民田，與當地居民間存在不少軍民田買賣關係。洪武二十二年，湖廣展開大規模垛集，名輔以義子充役。燕王靖難期間，對陣雙方都曾藉召募或垛集抽取大量士兵，徐名輔的四、五、六三子極有可能就在這第三波，因應募或垛集又各自成為軍戶。

還有一點是正文中稍有提及但未多做討論的，就是徐名輔在元末所具有的「運糧軍」身分。筆者大膽推測他在元末是以漁船船戶被徵召運糧；¹¹⁹但

¹¹⁸ 藉垛集或抽丁方式招集兵士，是元末群雄慣用的手法。〔明〕俞本撰，李新峰箋證，《紀事錄箋證》（北京：中華書局，2015），頁176：「陳（友諒）氏之兵，曾經龍江、江州、湖廣三處大敗，善戰者折損，却於湖、潭、荊、襄等處徵田夫市子，三丁抽一為軍，號曰蓬合」，即是一例。由之亦可知，潭州（長沙）在陳友諒占據期間，已經歷過一番抽丁為軍。

¹¹⁹ 明代對特殊戶役戶的管理相當程度沿襲自元代。據王毓銓，〈明朝的配戶當差制〉，收入氏著，《王毓銓集》（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2006），頁436，明代魚戶、船戶俱歸河泊所管轄，但兩者差役性質不同；「船戶」係「僉有船大戶為之供運輸」，「魚戶」則又稱網戶、網業戶、撈戶、蛋戶，用以「供魚、魚油、魚

到了甲辰年（元至正二十四年，1364）正月，朱元璋自立為吳王以後，隨著江西、湖廣納入朱政權版圖，他負責運送的是不是也有可能根本就是魚課呢？中村治兵衛曾指出：朱元璋自立為吳王後，採納李善長之策「定楚地漁稅」；乙巳年（元至正二十五年，1365），善長又「建議江西、湖廣魚課，歲可得穀一百餘萬石以資軍餉，宜歲差官以按欺隱」，同樣得到朱元璋的認可。¹²⁰這麼大量的魚課米當然要靠魚戶以漁船運送，由於用途在充軍餉，稱之為運糧船似也不為過。明朝成立以後，至少在洪武十年以前，江西、湖廣仍有部分地區魚課係以米的形式徵收。¹²¹其時長沙府下設有四個河泊所，分別在長沙縣南二里、湘潭縣東、湘陰縣南、益陽縣東；就中湘陰縣在元代已設有河泊所；湘潭縣河泊所設於洪武三年，隆慶二年（1568）裁；益陽縣河泊所設於洪武五年，萬曆六年（1578）裁。¹²²長沙縣河泊所設置時間不詳，估計也在洪武初年。〈三傳〉稱洪武八年世才、世良運糧進京，由於長沙衛非運糧衛，唯一的可能運的還是魚課。¹²³

明初河泊所的建置常與衛所有關。中村治兵衛發現，不少河泊所或是藉總旗、校尉之力開設，或由之創建公署；又有不少地方的魚課，明初係以軍戶開辦，或是以校尉「點視」之額為魚課定額。¹²⁴他引用〔萬曆〕《漢陽府志·食貨·七所魚課說》：

本朝自則壤成賦之外，澤梁雖有禁，未嘗不酌魚利之多寡，因年歲之

牒、翎毛、課鈔」等。星斌夫在《大運河：中國の漕運》中討論元代海運時，是將海船船戶與漁船船戶區隔開來的。這種區隔若可類比於明代的「船戶」與「魚戶」，則徐名輔在元代的戶籍或更接近「魚戶」。

¹²⁰ 中村治兵衛，《中國漁業史の研究》（東京：刀水書房，1995），頁141-144。

¹²¹ 中村治兵衛，《中國漁業史の研究》，頁116-117、144-145。

¹²² 尹玲玲，《明清長江中下游漁業經濟研究》（濟南：齊魯書社，2004），頁399。又，湘陰縣在元代已設有河泊所，參見中村治兵衛，《中國漁業史の研究》，頁113。

¹²³ 洪武年間，魚課由魚戶直接運送至南京丁字庫之例，參見中村治兵衛，《中國漁業史の研究》，頁123。

¹²⁴ 中村治兵衛，《中國漁業史の研究》，頁140、149、150、160-161。例如，〔明〕佚名纂，〔永樂〕《樂清縣志》（上海：上海古籍書店，1964），卷4，〈廨舍·本縣合屬官署·河泊所〉，頁20a-b即云：「洪武八年為始差旗軍開辦，十四年總旗王移住創建公署，洪武十六年始設官署事。」

豐歉、小民之便否，分制七所，各隨地之所近，以便催徵。自洪、永以來，以及宣德，先議鈔，後議課米。開國之初，法禁甚嚴，小民畏威，尚未懷德，每有湖業，輒不敢領。故布為功令，凡大小湖池有名可查、有地可稽者，責軍戶開辦，各領為業，取魚辦課。其湖水泛闊，長且渺者，責令所官某、所吏某，同經紀某、商客某，招集大網戶、淺網戶、扒網戶、岸罾戶、手罾戶、花罾戶等，魚利以月計，鈔課以利計，各分浪業，眾輕易舉。行之三朝，而均平長久之法定矣。彙造赤曆，永為遵守。¹²⁵

所論雖是漢陽府的狀況，但仍有可供參考之處。據此，明初將漢陽水域分為兩類，其一乃「大小湖池有名可查，有地可稽者，責軍戶開辦，各領為業，取魚辦課」；其二則為洪水期間因湖池河水泛溢形成的一大片漫無邊際的水面，¹²⁶由河泊所官吏會同經紀、商客，招集各類魚戶，按魚利分納鈔課。關於這條史料，徐斌，〈明代河泊所的變遷與漁戶管理：以湖廣地區為中心〉有如下的解釋：

由於先期關於漁稅的徵收等規定甚嚴，致使漁戶雖然登記在冊，但仍不敢報領湖業，從而妨礙了魚課的徵收。為此，河泊所一方面責成軍戶「開辦」，確定更加合理的魚課數量，以打消漁戶的疑惑，讓漁戶領受湖業，取魚辦課。另一方面，亦將一些大型湖面承包給經紀、商人，由其招集漁戶取魚，從而保證了魚課的順利徵收。¹²⁷

除將「湖水泛闊，長且渺者」釋為「大型湖面」外；對於「有地可稽」的「大小湖池」，則以為「責軍戶開辦」的目的不過在確定魚課數量，最終還是由

¹²⁵ [明]王光裕，〈七所魚課說〉，收入[明]秦聚奎修，[萬曆]《漢陽府志》（臺北：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傅斯年圖書館藏縮微膠捲，據東京舊上野圖書館藏明萬曆四十一年刊本攝製），卷5，〈食貨志〉，頁16b-18a。

¹²⁶ 查梁洪生，〈捕撈權的爭奪：“私業”、“官河”與“習慣”——對鄱陽湖區漁民歷史文書的解讀〉，《清華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2008：5，頁50-51：「“渺水”就是“洪水”，或是指洪水期間一大片漫無邊際的水面。」以鄱陽湖區為例，枯水期處於低窪地區的許多「池」，可以是分屬於不同魚戶家族的私業，但在渺水期湖池河水溢成一片，其他家族的漁民就可以「過水取魚」，並不違法。兩相對照，所謂「湖水泛闊，長且渺者」，指的應即是此種狀況。

¹²⁷ 徐斌，〈明代河泊所的變遷與漁戶管理：以湖廣地區為中心〉，《江漢論壇》，2008：12，頁85。

魚戶領受為業。¹²⁸另一方面，中村氏則是將洪武、永樂、宣德「三朝」誤釋為「宋、元、明三朝」，遂至將漢陽府赤曆所載之湖池業主認作是「南宋（以來）的湖主」。¹²⁹

筆者以為，漢陽水域這些大小湖池，當初之所以責令軍戶開辦，原本就有強制軍戶報領為業之意，而一旦由軍戶報領，其「業主」即為軍戶，雖繳納魚課，仍屬軍籍。上文提到徐大經在實地調查中看到的「德嘉塘」、「夢周塘」，二塘皆以先祖之字命名，與王光裕所謂「有名可查，有地可稽」，責軍戶各領為業者若合符節。此外，益陽縣境也可能還保有部分南宋以來的湖主，¹³⁰自始至終領有相當的湖業，〈三傳〉中多次出現的羅萬才，很可能就具有這樣的身分。

然則，上述推論是否能有效落實到〈三傳〉中的各個時間點呢？〈三傳〉明確指出，徐名輔由江西遷湖廣是配合洪武二年的政府政策，為開荒湖廣而去。¹³¹同年，政府下令「凡各處漏口脫戶之人，許赴所在官司出首，與免本罪，收籍當差。凡軍、民、醫、匠、陰陽諸色戶，許各以原報抄籍為定，不許妄行變亂，違者治罪，仍從原籍」。¹³²三年，徐名輔去至長沙；十一月，政

¹²⁸ 例如〔清〕劉蛟，〈彭城譜敘〉，收入竇全曾修，陳矩纂，〔民國〕《都勻縣志稿》（成都：巴蜀書社，2006），卷18，〈藝文志·內篇上〉，頁6a-7a所云：「余家先代不備載。自受敘封書壽一公係湖廣長沙府瀏陽縣東十四都梗八甲籍，前是陳氏軍，大明洪武二年，張參政收集，撥充岳州衛軍，克臨洮、鞏昌，三年克茅江、杉木等硿，四年接應四川，克雲陽、萬州、重慶、保寧，五年征靖州諸硿蠻夷，回衛，八年撥龍驤衛右所。十三年將子壽疑受兒代役，十四年差往九江府開辦魚課，十六年回遷，二十年欽除試百戶，於前府領軍一百二十名，往湖廣沅州上塘驛擺站。二十三年調守清平堡，二十四年調都勻衛後所，因家焉。則受一公即籍勻不遷始祖也。」由於對劉氏而言，到九江府開辦魚課只是一時的任務，原本即以調回龍驤衛為前提，自然不可能領為己業。徐斌所指應屬此類。

¹²⁹ 中村治兵衛，《中國漁業史の研究》，頁172-173。

¹³⁰ 有關南宋期荊湖北路漢陽軍（今湖南省漢陽）境內「湖主」之討論，參見中村治兵衛，《中國漁業史の研究》，頁84-87。

¹³¹ 有關元末明初「江西填湖廣」的研究不少，參見徐斌，《明清鄂東宗族與地方社會》（武漢：武漢大學出版社，2010），頁17-26所作的整理。該書對族譜記載真偽問題亦有所論述，由於兼採各家之言，又加入他就鄂東多種族譜所作的觀察，足供參考，見是書頁26-33。

¹³² 〔萬曆〕《大明會典》，卷19，〈戶部·戶口一·戶口總數·凡立戶收籍〉，頁19a。相關討論參見于志嘉，《明代軍戶世襲制度》（臺北：臺灣學生書局，1987），

府推行戶帖制度；初到長沙的徐名輔極可能是以原本的魚戶籍申報的。¹³³五年，改潭州衛為長沙衛，徐名輔戶下有一丁被垛為軍，無關軍役的諸子可能還保有魚戶的戶籍，¹³⁴因而在洪武八年被賦予運送魚課米至京師的任務。九年，徐名輔奉命屯墾，為尋找合適的下屯地離開長沙衛，三年後輾轉來至益陽，在覓得下屯地的同時，也以軍戶身分報領了部分湖業，成為開辦魚課的業主。成功的開墾經驗為他們帶來不少財富，只是隨著第二、第三波垛集造成的多名軍役，為此後的資陽徐氏帶來了無盡的紛擾。成化以後，「家難」不斷。萬曆年間一度有修譜的打算，但草譜初就，家難又起，遂被出嫁的女兒攜至外家。一直到康熙二十六年（1687）裁平壩衛、瀾滄衛，二十七年

頁47-49。

¹³³ 如徐斌，〈明代河泊所的變遷與漁戶管理：以湖廣地區為中心〉，頁85，引黃岡《梅氏宗譜》中收載的洪武三年戶帖：「一戶梅琅，係黃州府黃岡縣伍重鄉一圖戶。……事產：茅屋三間，黃溪湖濠網業戶」即是一例。但他認為「漁戶直接隸屬於河泊所管理，亦并不出現在地方有司戶籍登記的“黃冊”之中，而是與其名下所應承辦的魚課一起登記於河泊所的“赤曆”上」；「梅琅立戶之時應是在河泊所建立之前，因此，戶帖中“係黃州府黃岡縣伍重鄉一圖戶”之說，反映的正是梅氏漁戶在河泊所設置之前的戶籍立於州縣的情況。可見，在某些地區，漁戶戶籍的編立，有時候要早於河泊所的建立。當然，黃漢湖河泊所建立之後，梅氏應是劃入其下管理」，對此筆者有些不理解。案：黃漢湖河泊所建立時間不詳，徐斌本諸上述認知，認為設所應在梅琅立戶之後，而梅氏則隨著河泊所的建立脫出州縣的管轄。但有許多例子顯示，魚戶的戶籍也列入黃冊之中，例如〔清〕吳穎纂修，〔順治〕《潮州府志》（北京：中國書店，1992），卷7，〈兵事部·猛人來朝之始〉，頁10b-11a：「潮州蛋人……程鄉舊立一戶，明初置河泊所轄之，歲輸魚課米。洪武二十四年籍其戶為南廂里甲，輸糧之外，惟供舡差，不事他役」；又如〔明〕鄧遷修，〔明〕黃佐纂，〔嘉靖〕《香山縣志》（北京：書目文獻出版社，1991），卷3，〈政事志·魚鹽〉，頁19a：「河泊所，洪武二十四年額：蛋戶六圖，里甲如縣制」等等，所述雖為廣東蛋戶的情況，但除了收籍立戶的時間較洪武十四年開始推行黃冊制度整整晚了十年，終究還是納入了里甲體制，同時也被登入黃冊之中。再以軍戶、匠戶為例，一如〔明〕陳威修，〔明〕顧清纂，〔正德〕《松江府志》（上海：上海書店，1990），卷11，〈官署上·棠溪書院〉，頁6b所云：「於（燕寢）堂之兩榮分為四室，東北曰清軍局，軍冊藏焉；西北曰清匠局，匠冊藏焉」；是在州縣內部另設有清軍局、清匠局（相當於河泊所），利用軍冊、匠冊（相當於赤曆）對軍、匠戶進行細部的管理，並不因之而將軍、匠戶排除於黃冊系統之外。

¹³⁴ 徐名輔戶下人丁眾多，洪武五年的垛集除非以九丁為一單位，否則在一丁當軍，三、五丁為餘丁的情況下，仍有可能存留數丁保有魚戶的戶籍，負起繳納、運送魚課之責。又，以九丁為一單位的垛集，例見于志嘉，〈再論垛集與抽籍〉，頁199-200、225-227。

裁長沙衛，¹³⁵才開始認真推動修譜工作。只可惜清初修譜時可供參考的家族資料非常稀少，興、安兩房爭論的大抵不脫先祖生卒葬期、墳塋墓地所在之類的瑣事，對於導致先祖事蹟不明的累次「家難」，則是諱莫高深。

本文利用〈三傳〉中留下的蛛絲馬跡，剔除其中有關徐達、馬皇后以及先祖出任衛官等不實記載，配合過往研究經驗，希望能對明代湖廣地區垛集軍戶的存在形態提供一些新的事證。唯筆者對魚戶戶籍管理問題所知甚少，對資陽徐氏通過多次垛集後原本的魚戶籍有何改動難以判斷，只能留待將來累積更多材料後再作討論。

本文於 2015 年 10 月 16 日收稿；2015 年 11 月 27 日通過刊登

責任校對：何幸真

¹³⁵ [清]崑岡等奉敕著，《大清會典事例》（北京：中華書局，1991），卷556，〈兵部・官制・衛所〉，頁2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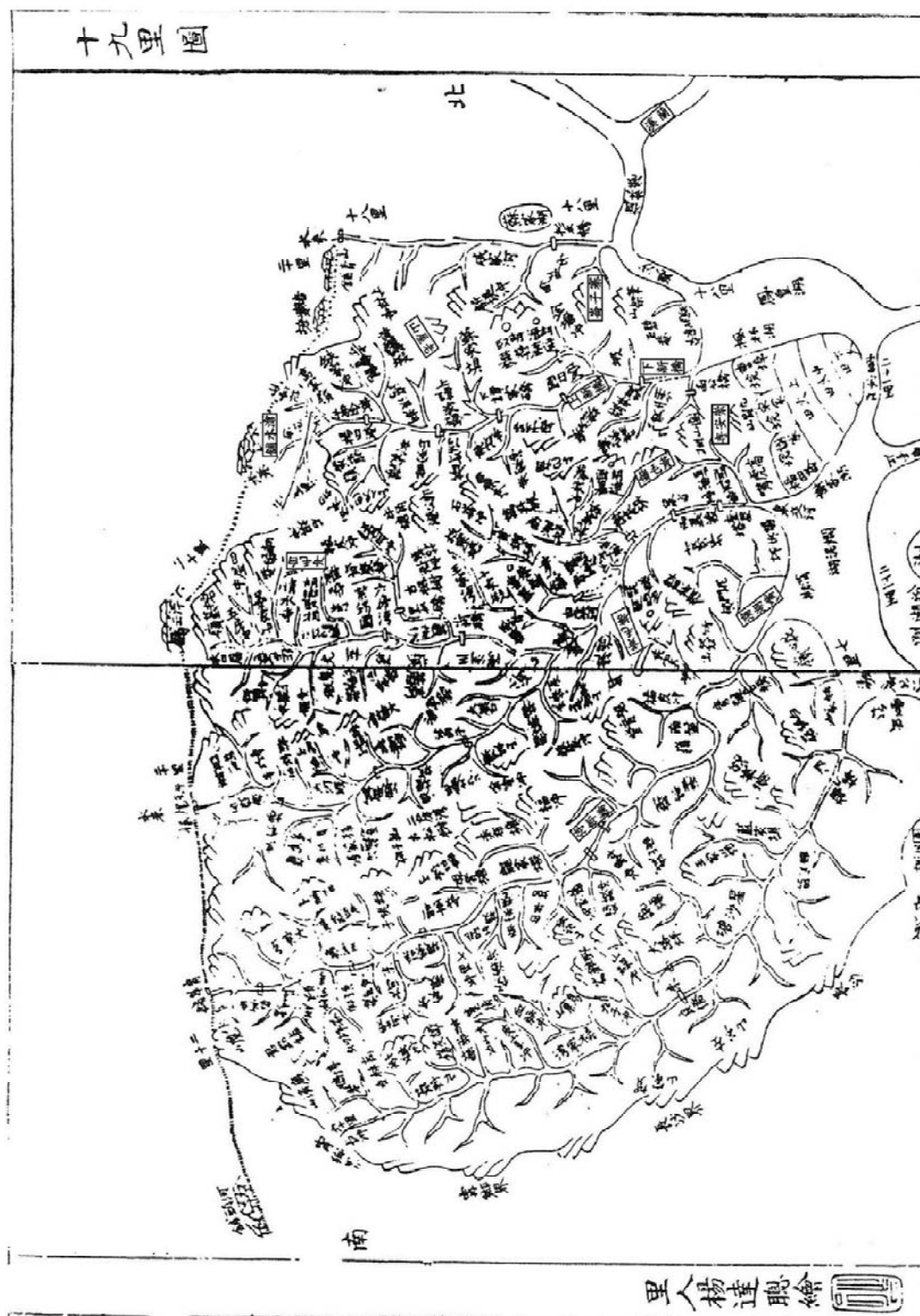
附錄 〔湖南益陽〕《資陽徐氏儉公支譜》，卷首，〈始遷祖三次手傳〉

傳我祖籍江西南昌郡。我徐氏自唐朝定鼎之時鎮□行軍，到江西南昌安業立戶以來，後裔既盛，分為四戶徐家。後遭黃巢作亂，每姓各點軍民丁一名□□□□□軍民丁某名。聞我祖傳言說：南昌徐姓□□□□□軍民丁八名，防守各處邨堡關津隘口，□□□□□民丁一名，防守豐城縣黃木腦邨堡，以□國額。後遺子孫繁衍，人皆呼之曰黃木腦徐家，有□□二代祠堂。我祖徐佑華、祖婆曾氏，所生四子，道、闕、通、達。我父徐道字克明，母陳氏，生我輔、正二人。二叔徐闕字克俊，孀母熊氏。三叔徐通字克勳，孀母楊氏。四叔徐達字洪基，生於元朝庚辰年（至元六年，1340）閏四月初九□□四柱庚辰、辛巳、丁未、丙午，為人自幼志氣軒昂，□田辰（至正十二年，1352）冬月，四叔同我解糧船到南京，正遇當今年□九歲，龍造甲戌、戊辰、庚午、丙子，與郭都督倡議起兵勦寇。此時四處盜賊蜂起，元朝氣運將衰，我等係豐城軍民丁額，為運糧軍，我叔姪解糧到南京，郭都督收我之糧，當今在濠城招賢納士，收我軍前效用，收四叔為軍參謀。叔年方十三歲，至十八歲陞掌元□□二十三歲加授左柱國大柱史榮祿大夫，三□□□□授魏國公。夫人有一正八副，共生二十五□□□子，有四女，俱配王子，有一女配燕王，後永樂登基，為正宮。當今收四叔為參謀，又給我運糧千□□□我管解糧船，如此十六年竭力奔馳，恐誤軍□□□至戊申（1368）三月，大明洪武皇帝始成正統，七入□□□□□，元朝平盡，四方底定。洪武二年加功賞，□□□□□之地因徐壽輝、陳友諒、陳友定作亂，□□□□□苦，田地盡荒，擢用郭節度史並文武官□□□廣荊州省等處招撫軍民，安插落業，領田開墾。我得叔父左將軍之拔，題奏除授明輔廣德武備□騎校尉之職，任理長沙衛事。洪武三年三月來長沙任理衛事，文武官吏協議安軍招民下業立戶，開□□□成熟。至洪武八年，楚地三分熟一分，奉督憲□□□我長子世馨授千總職，解運糧船到京，二子世同往。我修文付子投遞左將軍魏國公，具奏帝□□□世馨、世才陞見。帝問曰：今湖廣田地成熟若□？□□□□：三分成熟一分。帝曰：何不招軍民墾之□□□□世馨對曰：郭節度史協同文武官吏發招□□□□各府州縣，遍地通衢張掛。早年因陳賊□□□□□懼不來，近今四外人民纔來。帝又問徐□□□□常若何？世馨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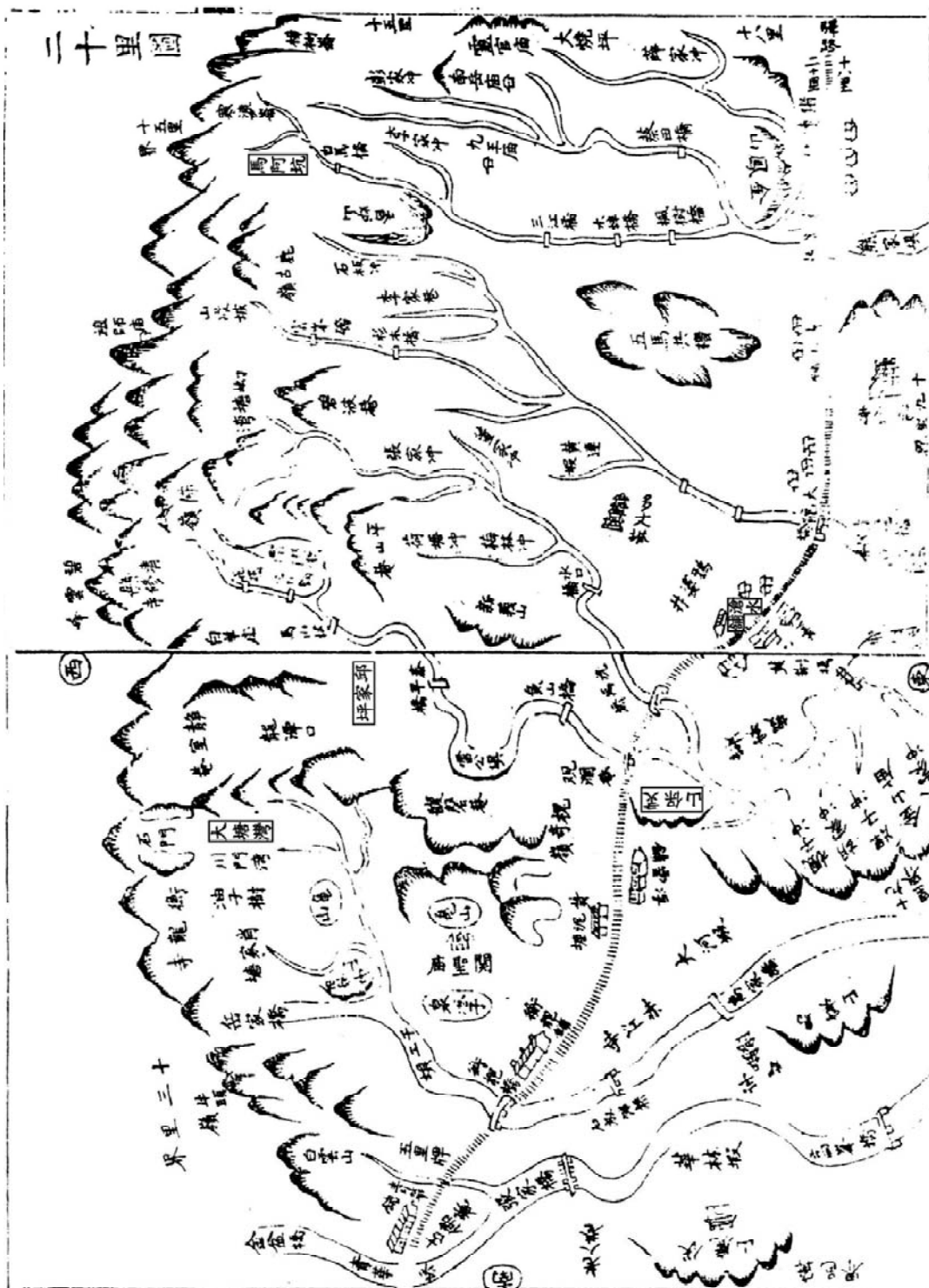
曰：臣父受恩，捐軀難報□□□□氣力衰微。帝又問有幾子？世馨對曰：有八□□□□有幾人？世馨對曰：兄弟二人。帝曰：爾兄□□□□？世馨對曰：臣弟世才未曾伉儷。帝命達□□□馬如龍之女馬珂配與世才。馬珂，馬皇后(后)之□□女，宋國公之孫女也。帝命賜黃白旄二柄與世□□□廣免爾解運糧船，爾父子可置田安業。馨、才□□□恩而退。次日國公作媒，迎娶馬珂，隨糧船而□□□□帝問答之言告我。至洪武九年十月，有黃□□□□沙任理衛事，接印交盤清白。我自造大座□□□□座船二隻、快船四隻，引家口眷屬上船，順□□□□江扎住兩月，下橋口安營居兩載，至洪□□□□月收拾船隻，引家口眷屬上船，仍安立□□□□什物等件，來益陽進小仙江，過寧湖灣，□□□□帖拜縣轉來，尋採田地山場開墾。有劉□□□□眾姓各家來請，時乃春和之際，有羅萬团□□□□鱗款待。我問此魚何處取之？萬才曰：我□□□□魚有二三十斤一尾，此塘奇怪，好要取□□□□。我對羅人曰：兄若見愛，我來取之。萬才□□□□愛，取之便是。我叫漁人帶網來，扛一小□□□□黃旄立起，暗咒曰：我乃天子命吏，來此方□□□□此處我若興旺，神祇有靈，賜魚十尾。又大□□□□姓許我之魚，天子黃旄在此，速送魚來，不□□□□人開網，連獲大魚十尾，重二百八十斤。辭□□□庚申三月上旬，引世馨、世才、世良到永樂鄉圍山圓通寺，尋覓田畝。問僧此處田畝無人墾耕，□□銀壹兩與僧人作香錢，僧師弟二人侍飯一席，□□到四洲塘觀看屋場一所，上至朝陽坡，倒流冲石子塘岑家冲，下至官家嶺竹泉山，東至寺前長港，西至陶富緩塘口為界，荒蕪一畝，田地甚多。我轉到瑕土旁，□□許修造殿宇，裝修佛像，我墾此處之田。僧曰：吉，□□□福祿無疆。洪武十三年三月中旬，具領墾田□□□□，領墾益陽縣永樂鄉四洲塘田地山土屋□□所，墾田三百畝，東至長港，西至陶人殷家塘田□□，南至朝陽坡石子塘，北至官家嶺竹泉山為界，命長子世馨往縣報明領墾，奉旨置業安居。庚申秋□□到四洲塘修造房屋住之。洪武十六年孟春月□□徐豫江六十歲傳記一次。洪武十七年修造□□山圓通寺大殿，十八年修圓通寺前殿，又修觀□□像一尊，信女官、方氏喜修。十九年到圓通寺南角□□庵一所，名曰退思庵，與我子孫讀書。洪武二十□丈量田畝，各清疆界。二十一年，三男世良考授千□□不作，寧歸農畝，與方家爭山界，被方人冷箭射死，搆訟報部奏上。奉批：無故射死功臣之子，罪擬滅

族。如此方族消滅，其方人之田又荒一冲。洪武二十□年調點軍民丁守邊，我將義男世義頂當貴州平遠衛前所百屋〔戶〕王清下軍，兵冊正名倪興。洪武二田□年我將永樂鄉之軍田賣一百畝與王辛丑，又賣田畝與陶富綬，自存留一百畝。洪武二十四年，長男世馨價買老戶柏玉美之民田坐落地名欄冲塘□□五十畝，又買營水塘柏若玉民田五十畝，又買籌塘冲柏明玉田五十畝，共買柏家冲民田一百五田畝，共價九十三兩六錢九分，柏家共立三契。洪武□田五年，已亡三男世良孀婦黃氏所生三子俱已□□，長子文景、次子文星、三子文昂，兄弟三人俱領墾田家冲之田，文景執白旄，安立上冲塘之田五十畝，文星安立腰塘冲之田五十畝，文昂安立顏甲塘顏舉塘之田五十畝。洪武二十六年，徐豫江年登七田歲，將前所為之事傳記二次。洪武二十七年，我因男世才採訪青秀山、蘆山、寶林冲、龍會保、大塘灣等處，領墾山田一百八十畝，引馬娉媳帶大小男女□□口，執黃旄往青秀山安居落業。洪武二十八年□□□丈田畝，編圖冊籍。二十九年丙子八月，我長男世馨價買千石鄉釘鈎保上社山彭石橋之民田田畝、□□裴大塘民田一百畝，共買民田二百畝，價銀□十五兩五錢正契據。洪武三十年，次孫文昭價買老戶李富春坐落地名院竹塘烏木塘民田一百畝，價銀三十六兩四錢正契據。洪武三十一年，三孫文曜價買古城堤勤子塘彭基冲河邊車灣紫竹□民田一百二十畝，價銀四十八兩五錢，係老戶單□□基、全德勝立契。洪武三十二年，燕王進京，此年因男世良之子文景、文星、文昂兄弟三人，將旄塘田、圍塘田一概賣與伯父世馨耕管，文景執白旄訪□田畝，採到滄水舖之上塞〔寨〕子崙安立，後永樂年間採到地名鄒家塘箕筆冲縣壁冲下業。洪武三十三年，荊州節度使張調中營駐防標下，我四男世甫防守高安縣龍灣洞口，後落業為軍戶，住伏石舖。洪武三十四年，我五男世華為督標左營百戶加千總職，調往龍陽防守。洪武三十五年，我六男世報在辰陽□塘汎，今調襄陽府南漳縣防守五安堰，山隘道險，□南漳落業為軍戶居之。此年又丈田編冊，田畝四因，冊籍九編，品級兩議，三改衣冠。洪武三十六年，永樂代管天下有四年矣，我今年登八十歲，見子孫羅拜庭前，思父母劬勞未報，叔父恩德未酬，無復何時而見也。今將合家庚甲開之後人以便考閱。徐名輔字豫江，生於元朝甲子正月十六午時。元配方氏，丑九月十九子時在南昌府生長；副配官氏，□□四月初八巳時在徐州沛縣三元井祠下生長；□□庶妻劉氏，戊寅六

月初二丑時在江西吉安府闕溪生長，世安、世泰接往水磯口居住。長男世馨，戊子正月十一寅時在南昌府豐城縣黃木腦生長；正長媳胡氏，庚寅正月初五子時在南昌府豐城縣安沙堤生長；副長媳益氏，辛卯七月十五辰時在南京太倉州崇明縣通濟橋河下生長。三男世良，辛卯十二月二十八亥時在豐城縣黃木腦生長；正配馬氏，甲午正月十二卯時在南京鳳陽府定遠縣生長；副配熊氏，甲申十一月□□□時在千石鄉泉塘保生長。三男世良，辛卯□月□日六戌時在黃木腦生長，年三十八歲戊辰九月初十一日被方人射死，葬朝陽坡庵台前甲庚兼卯酉向；三媳黃氏，庚寅十一月十八未時在南京安慶府桐城縣生長。四男世甫，壬辰十月初二午時在豐城縣黃木腦生長；四媳張氏，辛卯二月初五□時在南昌府豐城縣生長。五男世華，甲午二月□□□時在南昌府糧船生長；五媳趙氏，乙未二月□□六亥時在南昌府豐城縣生長。六男世報，丙申九月十一巳時在金糧船上生長；六媳龔氏，丙申二月初七寅時在江夏縣東湖堤生長。七男世安，丁酉正月初八子時在饒州府糧船上生長；七媳金氏，戊戌正月十四申時在豐城縣拖船埠生長。八男世泰，己亥十一月十一巳時在南京糧船生長。世安、世泰俱在水磯口居住。八媳孟氏，庚子八□□□時在南京蘇州府生長。有一義男賜名世義，□□三月二十七辰時；義媳宋氏，所生三子，俱賜名文行、文忠、文信。我將世義安於古城堤南上領墾田三十畝耕種，至洪武二十二年，將世義與外幫貼戶李秀三、李榮三戶充貴州平埔衛軍倪興正軍名下，後洪武二十八年，又將受二即文忠、茂三即文信□□百戶王清下軍，有羅萬才催請文行頂軍一名，□□□□保。洪武三十六年，燕王代管天下，未改國□。隆慶元年登八十歲，筆記三次。



附圖一：益陽縣十九里圖（參照同治《益陽縣志》卷首，〈圖〉。標楷體加框者為徐氏足跡所至。）



附圖二：益陽縣二十里圖（參照同治《益陽縣志》卷首，〈圖〉。標楷體加框者為徐氏足跡所至。）

徵引書目

一、傳統文獻

- 〔劉宋〕范曄，《後漢書》，收入《新校本後漢書并附編十三種》，臺北：鼎文書局，1981。
- 〔元〕危素，《元海運志》，收入《叢書集成初編》，冊997，上海：商務印書館，1936，據學海類編本排印。
- 〔明〕王圻，《續文獻通考》，收入《元明史料叢編·第一輯》，冊11，臺北：文海出版社，1979，據中央圖書館藏明萬曆刊本影印。
- 〔明〕丘濬，《大學衍義補》，收入《叢書集成·三編·哲學類》，冊11-13，臺北：新文豐出版公司，1997，據丘文莊公叢書本影印。
- 〔明〕佚名纂，〔永樂〕《樂清縣志》，收入《天一閣藏明代方志選刊》，冊20，上海：上海古籍書店，1981，據上海古籍書店影印浙江寧波天一閣藏明永樂年間刻本重印。
- 〔明〕李景隆等撰，黃彰健校勘，《明太祖實錄》，臺北：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1966，據北平圖書館藏紅格鈔本影印。
- 〔明〕李東陽等奉勅修，〔明〕申時行等重修，〔萬曆〕《大明會典》，臺北：新文豐出版社，1976，據明萬曆間司禮監刊本影印。
- 〔明〕李貴纂修，〔嘉靖〕《豐乘》，收入《天一閣藏明代方志選刊續編》，冊42，上海：上海書店，1990，據明嘉靖刊本影印。
- 〔明〕俞本撰，李新峰箋證，《紀事錄箋證》，北京：中華書局，2015。
- 〔明〕徐學聚，《國朝典彙》，臺北：臺灣學生書局，1965。
- 〔明〕秦聚奎修，〔萬曆〕《漢陽府志》，臺北：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傅斯年圖書館藏縮微膠捲，據東京舊上野圖書館藏明萬曆四十一年（1613）刊本攝製。
- 〔明〕孫存等修，〔明〕楊林等纂，〔嘉靖〕《長沙府志》，收入《稀見中國地方志彙刊》，冊37，北京：中國書店，1992，據明嘉靖十二年（1533）刻本影印。
- 〔明〕張治纂修，〔嘉靖〕《茶陵州志》，收入《天一閣藏明代方志選刊續編》，冊63，上海：上海書店，1990，據明嘉靖刊本影印。
- 〔明〕陳威修，〔明〕顧清纂，〔正德〕《松江府志》，收入《天一閣藏明代方志選刊續編》，冊5-6，上海：上海書店，1990，據明正德七年（1512）刊本影印。
- 〔明〕黃佐，《翰林記》，收入《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冊596，臺北：臺灣商務

印書館，1983，據國立故宮博物院藏本影印。

〔明〕焦竑，《國朝獻徵錄》，臺北：臺灣學生書局，1984。

〔明〕鄧遷修，〔明〕黃佐纂，〔嘉靖〕《香山縣志》，收入《日本藏中國罕見地方志叢刊》，北京：書目文獻出版社，1991，據明嘉靖二十七年（1548）刻本影印。

〔明〕薛剛纂修，〔明〕吳廷舉續修，〔嘉靖〕《湖廣圖經志書》，收入《日本藏中國罕見地方志叢刊》，北京：書目文獻出版社，1991，據日本尊經閣文庫藏明嘉靖元年（1522）刻本影印。

〔清〕何士錦等修，〔清〕陸履靜等纂，〔康熙〕《豐城縣志》，收入《中國方志叢書·華中地方·江西省》，第949號，臺北：成文出版社，1989，據清康熙三年（1664）刊本影印。

〔清〕吳穎纂修，〔順治〕《潮州府志》，收入《稀見中國地方志叢刊》，冊44，北京：中國書店，1992，據清順治十八年（1661）刻本影印。

〔清〕吳友箴修，〔清〕熊履青纂，〔道光〕《忠州直隸州志》，收入《新修方志叢刊·四川方志》，冊55，臺北：臺灣學生書局，1971，據清道光六年（1826）修民國二十一年（1932）重印本影印。

〔清〕高自位等修，〔清〕曾璋等纂，〔乾隆〕《益陽縣志》，收入《故宮珍本叢刊·史部地理·湖南府州縣志》，冊19，海口：海南出版社，2001，據清乾隆十三年（1748）刻抄本影印。

〔清〕徐明斐等纂修，《萬載潭溪徐氏族譜》，上海：上海圖書館藏清同治五年（1866）東海堂木活字本。

〔清〕徐庠儒纂修，〔江西·湖南〕《徐氏族譜》，上海：上海圖書館藏清光緒八年（1882）東海堂木活字本。

〔清〕姚念楊等修，〔清〕趙裴哲纂，〔同治〕《益陽縣志》，收入《中國地方志集成·湖南府縣志輯》，冊83，南京：江蘇古籍出版社，2002，據清同治十三年（1874）刻本影印。

〔清〕張廷玉等撰，《明史》，收入《新校本明史并附編六種》，臺北：鼎文書局，1982。

〔清〕崑岡等奉敕著，《大清會典事例》，北京：中華書局，1991，據清光緒二十五年（1899）石印本影印。

〔清〕葉舟、陳弘緒纂修，〔康熙〕《南昌郡乘》，收入《北京圖書館古籍珍本叢刊·史部·地理類》，冊30，北京：書目文獻出版社，1988，據清康熙刻本影印。

〔清〕載齡等修，〔清〕福趾等纂，《欽定戶部漕運全書》，收入《續修四庫全書·

- 史部·政書類》，冊836-838，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7，據中國科學院圖書館藏清光緒二年（1876）刻本影印。
- 〔清〕蘇佳嗣纂修，〔康熙〕《長沙府志》，收入《稀見中國地方志彙刊》，冊37，北京：中國書店，1992，據清康熙二十四年（1685）刻本影印。
- 〔山東濟甯〕《徐氏家譜》，收入《天津圖書館藏家譜叢書》，冊138，天津：天津古籍出版社，2011，據天津圖書館藏民國十三年（1924）石印本影印。
- 合族纂修，《資陽徐氏儉公支譜》，上海：上海圖書館藏民國十二年（1923）恭儉堂木活字本。
- 徐德鑫編纂，《中湘稠泉徐氏（五修）族譜》，臺北：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傳斯年圖書館藏縮微膠捲，據北京中國社會科學院歷史研究所圖書館藏民國十二年（1923）味書閣活字本攝製。
- 徐兆順纂修，〔江蘇丹陽〕《雲陽徐氏族譜》，上海：上海圖書館藏民國十五年（1926）永思堂木活字本。
- 徐高禹等纂修，《徐氏六修支譜》，上海：上海圖書館藏民國二十年（1931）培元堂木活字本。
- 徐祖嶠主修，《益陽新橋徐氏六修支譜》，上海：上海圖書館藏民國二十一年（1932）木活字本。
- 徐東明等主修，《資陽徐氏續修支譜》，上海：上海圖書館藏民國三十年（1941）雍睦堂木活字本。
- 徐德昊等纂修，《徐氏柏房四修支譜》，上海：上海圖書館藏民國三十一年（1942）篤慶堂木活字本。
- 徐明賓等纂修，《資陽徐氏六修支譜》，上海：上海圖書館藏民國三十六年（1947）木活字本。
- 徐會賢、徐道從纂修，《資江徐氏五修支譜》，上海：上海圖書館藏民國三十六年（1947）雍睦堂木活字本。
- 竇全曾修，陳矩纂，〔民國〕《都勻縣志稿》，收入《中國地方志集成·貴州府縣志輯》，冊23，成都：巴蜀書社，2006，據民國十四年（1925）鉛印本影印。

二、近人論著

- 上海圖書館編，王鶴鳴主編，《中國家譜總目》，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8。
- 于志嘉，《明代軍戶世襲制度》，臺北：臺灣學生書局，1987。
- 于志嘉，〈試論明代衛軍原籍與衛所分配的關係〉，《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

刊》，60：2（1989），頁367-450。

于志嘉，〈再論垛集與抽籍〉，收入《鄭欽仁教授七秩壽慶論文集》，臺北：稻鄉出版社，2006），頁197-236。

于志嘉，〈明北京行都督府考〉，《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79：4（2008），頁683-747。

于志嘉，〈明代軍戶中的家人、義男〉，《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83：3（2012），頁507-570。

于志嘉，〈族譜中的明代軍戶：戶、籍與家族〉，《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待刊中）。

中村治兵衛，《中国漁業史の研究》，東京：刀水書房，1995。

尹玲玲，《明清長江中下游漁業經濟研究》，濟南：齊魯書社，2004。

王毓銓，《明代的軍屯》，北京：中華書局，1965。

王毓銓，〈明朝的配戶當差制〉，收入氏著，《王毓銓集》，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2006，頁426-460。

伍新福主編，《湖南通史·古代卷》，長沙：湖南出版社，1994。

昌彼得等編，王德毅增訂，《宋人傳記資料索引》，臺北：鼎文書局，2001。

星斌夫，《大運河：中国の漕運》，東京：近藤出版社，1974。

徐斌，〈明代河泊所的變遷與漁戶管理：以湖廣地區為中心〉，《江漢論壇》，2008：12，頁84-88。

徐斌，《明清鄂東宗族與地方社會》，武漢：武漢大學出版社，2010。

梁洪生，〈捕撈權的爭奪：“私業”、“官河”與“習慣”——對鄱陽湖區漁民歷史文書的解讀〉，《清華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2008：5，頁48-60。

Fiction and Reality in Ancestral Histories:

A Study of Collective Military Households in the Ming

Dynasty Huguang Region based on the Xu Family

Genealogy

Yue, Chih-chia

Research Fellow, Institute of History and Philology, Academia Sinica

Long devoted to the study of Ming dynasty military households, and recently seeking to understand the influence of status on their lineage development, the author over the course of more than 30 years has meticulously unearthed not only crucial data, but also found counterfeited information to be rather common among genealogies. It is therefore imperative for historians to master the art of distinguishing between fiction and reality when studying these sources. This case study of the Xu family of Ziyang attempts to demonstrate such a method by identifying counterfeit information in the genealogies through careful and extensive cross-comparison with local gazetteers and other genealogies. Additionally, novel aspects of the actual conditions of collective military households in the Huguang region during the Ming dynasty are revealed.

Keywords: Ming dynasty, migration from Jiangxi to Huguang, collective military Households, lineages of military households, Xu Da